

# 广西科文招标有限公司

# 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 崇左市妇幼保健院 2025 年第三批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 CZZC2025-G1-990202-KWZB

采购人: 崇左市妇幼保健院 采购代理机构: 广西科文招标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采购需求	5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3	7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5	5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6	0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6	6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广西科文招标有限公司 崇左市妇幼保健院2025年第三批设备采购 (CZZC2025-G1-990202-KWZB) 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崇左市妇幼保健院 2025 年第三批设备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获取 (下载) 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x 月 x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CZZC2025-G1-990202-KWZB

项目名称: 崇左市妇幼保健院 2025 年第三批设备采购

预算金额: 预算总金额为 xx 万元, 其中分标 1: xx 万元; 分标 2: xx 万元。

最高限价(如有): 预算总金额为 xx 万元, 其中分标 1: xx 万元; 分标 2: xx 万元。

采购需求:分标1:盆底筛查仪1台、神经肌肉刺激治疗仪1台、低频电子脉冲红外治疗仪(乳腺治疗仪)2台、医用电子内窥镜摄像系统(硬性纤维乳管内窥镜)1台、病床65张、病床(带床头柜)30张;分标2:妇科射频治疗仪1台、新生儿简易呼吸器1个、移动蓝光灯2台、婴儿培养箱2台、一氧化氮治疗仪1台、高端辐射台1台、中央胎心监护系统1台、多功能电动产床1台、辐射台2台、多普勒胎心仪10台、空气消毒机(壁挂)2台、空气消毒机(移动)7台、医用离心机1台、冷光美白仪1台、口扫1台、数显混匀器1台、注射泵(双道)5台、负70度冰箱1台。具体的标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内容详见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分标 1、分标 2: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日内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交付使用。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分标 1、分标 2: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中小企业须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或经营许可或者备案(按《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免于经营备案和无需办理医疗器械经营许可或者备案的情形除外),或者具有《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规定的注册凭证。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5 年 x 月 x 日至 2025 年 x 月 x 日,每天上午 08:00-12:00; 下午 15:00-18:00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方式:网上下载。本项目不发放纸质文件,供应商应自行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 ps://www.gcy.zfcg.gxzf.gov.cn/)下载招标文件(操作路径: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找到本项目-点击"申请获取采购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需要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的招标文件编制。

售价: 0元。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 1、截止时间: 2025 年 x 月 x 日 09 时 00 分 (北京时间)
- 2、地点:本项目将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解密、开标。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 1、投标保证金(人民币):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 3、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4、网上查询地址: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西政府采购网(zfcg.gx zf.gov.c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崇左)(http://ggzy.jgswj.gxzf.gov.cn/czg gzy)。
  - 5、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崇左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电话: 0771-5962613。
  - 6、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 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 (3)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4)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 (5)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 (6) 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政策。
  - 7、投标注意事项:
- (1) 投标文件提交方式: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实行在线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先安装"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新版客户端"(新版客户端下载路径:广西政府采购网(访问地址http://

zfcg. gxzf. gov. cn/)一办事服务一下载专区。),并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开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 

- (2)供应商应及时熟悉掌握电子标系统操作指南(见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卖场首页右上角一服务中心一帮助文档一项目采购);及时完成CA申领和绑定(见广西政府采购网一办事服务—下载专区-CA证书办理操作指南)。
- (3) 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认证)的供应商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潜在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CA数字证书办理及投标文件的提交。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预计7日左右,供应商只需办理其中一家CA数字证书及签章,建议各供应商抓紧时间办理。
- (4)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供应商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 CA 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 CA 数字证书参与整个采购活动。
- 注: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 (5) CA 证书在线解密:供应商投标时,需携带制作投标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否则后果自负。
- (6)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热线 95763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 8、根据《崇左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做好线上"政采贷"融资业务工作的通知》(崇财 采〔2023〕10 号),供应商如有需要可凭中标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通过中征应收账款 融资服务平台向银行在线申请"政采贷"融资。(具体详见招标文件中关于"政采贷"相关 信息)
- 9、本项目采用远程异地评标,评标主场设在崇左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崇左市城南新区石景林路东段政务服务中心综合楼五楼),评标副会场设在xx。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崇左市妇幼保健院

地址: 崇左市佛子路 26 号

项目联系人: 韦工

项目联系方式: 0771-791125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科文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广西崇左市环城东路西侧花山新城南门 8 栋 102 号

项目联系人: 罗工

项目联系方式: 0771-6608658

广西科文招标有限公司 2025年x月x日

## 第二章 采购需求

#### 说明:

- 1.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 (1)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
- (2)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详见本章后附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标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如本项目包含的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 2. 招标文件中,"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 3. 采购需求中出现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仅起参考作用,不属于指定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的情形。投标人可参照或者选用其他相当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替代,但选用的投标产品参数性能必须满足实质性要求。
- 4. 如投标人投标产品存在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行为的,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5. 本项目采购需求中技术要求所使用的标准或应用标准如与投标人所执行的标准不一 致时,按最新标准或较高标准执行。
- 6.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如实响应招标文件,不得仅将招标文件内容简单复制粘贴作为投标响应,否则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 7. 本项目所属行业:工业。

#### 分标1

序号	标的的名称	数量及 单位	技术要求	分项预 算合计 (万元)
1	盆底筛查仪	1台	1. 适用范围包括:对患者的体表肌电信号进行采集、分析和反馈训练,可以对患者的肌肉施加电刺激来帮助诊断和恢复患者的肌肉功能障碍;促进局部血液循环、缓解疼痛、兴奋神经肌肉组织。 2. 肌电信号输出通道≥2个,电刺激通道≥2个(可做4个部位),传感器连接通道≥2个。 3. 电刺激强度调节按键(物理按键)≥4个。 4. 肌电信号采集:范围 0μ V~2000μ V;分辨率≤2μ V;系统	

噪声 $\leq 1 \mu$  V; 通频带不窄于 20Hz $\sim$ 500Hz (-3dB); 差模输入 阻抗>5M $\Omega$ ; 共模抑制比>100dB; 工频陷波器: 50Hz 陷波器滤 波器,衰减后幅值应不大于  $5 \mu$  V。

- 5. 压力信号采集: 范围 0kpa~42kpa; 分辨率≤0. 1kpa。
- ▲6. 电刺激电流类型≥10 种,包括:直流电流、单相脉冲电流、对称双相脉冲电流、非对称双相脉冲电流、对称补偿脉冲电流、非对称补偿脉冲电流、双相指数脉冲电流、半正弦电流、双半正弦电流、正弦电流。
- 7. 刺激电流强度:设备输出电流强度的调节范围 0-100mA,最小调节增减量≤0.1 mA。
- 8. 电流幅度强度: 上升时间: 0S~10S; 平台时间: 0S~30S; 下降时间 0S~10S; 休息时间: 0S~30S; 最小调节增减量≤ 1S。
- 9. 脉冲频率: 输出脉冲频率范围 1~450Hz 和最小调节增减量≤ 1Hz。
- 10. 脉冲宽度: 输出脉冲宽度范围常用  $50\sim1000\mu$  s 和最小调节增减量 $\leq10\mu$  s。双相指数脉冲电流脉冲宽度范围  $1500\sim3000$   $\mu$  s 和最小调节增减量  $500\mu$  s。
- 11. 输出电流稳定性: 在 1000Ω 或以下负载电阻下,设备输出电流强度变化率不大于±5%。
- 12. 反射采集 EMG 数值可采集最大、最小、瞬间肌电位值,采集范围: 0−2000  $\mu$  V,采集精度 $\leq$ 0.  $1\mu$  V。
- 13. 治疗过程中≥10 种基本治疗参数可调整,参数包括但不限于: 电刺激、强度、频率、脉宽、波形、肌电位最小值与最大值、自我训练波形、治疗时间、休息时间、电刺激工作时间等。14. 台车一体成型,牢固抗腐蚀,静音方向轮支持 360 度旋转,支持固定位置锁定。设备可移动,可供床边或移动使用。
- 15. 配备≥2 台医用图文处理显示系统,方便操作师和患者同步观看、处理。
- 16. 设备功能包含但不限于电诊断、电刺激、生物反馈等。
- 17. 包含多组织电诊断功能,通过多组织多机理多类电刺激,含疼痛、循环、横纹肌、平滑肌、神经,自动获取电诊断参数的初始检查值和电刺激后差异,电诊断出个体化的精准电刺激参数。
- 18. 电刺激可作用于疼痛、循环、横纹肌、平滑肌、神经。
- 19. 生物反馈类别包括但不限于:压力生物反馈、肌电生物反馈、 条件性电刺激、电刺激下的生物反馈。
- ▲20. 可实现多靶点、多组织、多部位、多参数的诊断、治疗、评估一体化功能,用于妇产科疾病、盆底疾病、围手术期等功能性疾病精准诊疗。
- 21. 计算机软件组件:包含设备软件、疾病评估软件、疾病治疗软件、病患管理系统软件。
- 22. 设备软件包括生物电反馈刺激软件。
- 23. 疾病评估软件≥5种。

- 24. 疾病治疗软件≥15 种。
- 25. 病患管理系统软件: 盆底电子病历系统,多系列设备病历数据可共享。盆底、围手术期、中医体质等电子病历,包含基本信息、产科史、现病史、手术史等模块、支持病例标签、病种分类、病人快速搜索。多维度数据查询,并支持数据导出。
- 26. 阴道压力反射采集软件,可分别对 I 类或 II 类肌纤维反射进行采集,可智能自动化测量出综合肌力、实时动态压力、持续时间、疲劳度。
- 27. 电生理反射采集软件,可分别对 I 类或 II 类肌纤维反射进行 肌电采集,可智能自动化测量出综合肌力、肌电图、实时动态 肌电位、持续时间、疲劳度。
- 28. 有生物反馈全过程的记录与浏览,可以浏览所记录的全过程、反射曲线、反射的平均值,和肌力的测量。
- 29. 有视觉和听觉辅助反射采集,达到锻炼目标和结果时,出现趣味反馈显示并伴有声音提示。
- 30. 预置治疗方案数≥300 个,适用于妇产科、盆底中心、生殖中心、围手术期快速康复等。
- 31. 可编制新的治疗方案数 10 万个以上,治疗师可以编制适合病人具体情况的治疗方案。
- 32. 阶段数定义无限制,可根据治疗需要制定多阶段刺激治疗方案。
- 33. 治疗方案执行计划编排、治疗日志填写,支持治疗记录过程回放。
- 34. 解剖学图片和电极位置图≥200 张,方便治疗师连接电极,提高病人的依从性并可以上传新图片。
- 35. 配备盆底 POP-Q 测量功能。
- 36. 可自动生成检查报告与对比报告。
- 37. 检查报告包含产后检查分析报告、围手术期检查分析报告、 盆底专科检查分析报告、男科检查分析报告。
- 38. 产后检查分析报告包含 POP-Q 测量、疼痛检查、腹直肌分离检查、耻骨联合分离检查、盆底功能检测结果、诊断意见、医生建议、电生理治疗推荐。可个性化配置打印报告内容。
- 39. 围手术期检查分析报告包含多组织多功能电诊断分析、电生理肌电检查分析、电生理压力检查分析、诊断意见、医生建议、电生理治疗推荐。可个性化配置打印报告内容。
- 40. 盆底专科检查分析报告包含 POP-Q 测量、疼痛检查、盆底功能检测结果、诊断意见、医生建议、电生理治疗推荐。可个性化配置打印报告内容。
- 41. 可选择将任意 2 次压力检查、肌电检查过程进行对比,自动生成对比报告,直观反映效果评估。
- 42. 售后服务:保修期内设备本身质量问题引起的故障,提供免费维修服务;设备配套软件在设备有效期内免费维护及升级:售后服务电话全天 24 小时响应,接到售后服务报障信息后 1 个工作日内给出售后方案,设备维修时间不超过 7 个工作日。

泛 音 几 · 妾 《 系 ) 器 · .
几 妾 系 ) 器
妾 系
系)器
系)器
路
路
路
提
,
,
. 1
片
Ž
;
$\leq$
_
*
片
ļ
<b>美</b>
į
<del>.</del>
,
步
含
折
包
且
也 皮
10 大1000 大

- 19. 生物反馈类别包括但不限于:压力生物反馈、肌电生物反馈、 条件性电刺激、电刺激下的生物反馈。
- ▲20. 可实现多靶点、多组织、多部位、多参数的诊断、治疗、评估一体化功能,用于妇产科疾病、盆底疾病、围手术期等功能性疾病精准诊疗。
- 21. 计算机软件组件:包含设备软件、疾病评估软件、疾病治疗软件、病患管理系统软件。
- 22. 设备软件包括生物电反馈刺激软件。
- 23. 疾病评估软件≥10 种。
- 24. 疾病治疗软件≥30 种。
- 25. 病患管理系统软件:盆底电子病历系统,多系列设备病历数据可共享。盆底、围手术期、中医体质等电子病历,包含基本信息、产科史、现病史、手术史等模块、支持病例标签、病种分类、病人快速搜索。多维度数据查询,并支持数据导出。
- 26. 阴道压力反射采集软件,可分别对 I 类或 II 类肌纤维反射进行采集,可智能自动化测量出综合肌力、实时动态压力、持续时间、疲劳度。
- 27. 电生理反射采集软件,可分别对 I 类或 II 类肌纤维反射进行 肌电采集,可智能自动化测量出综合肌力、肌电图、实时动态 肌电位、持续时间、疲劳度。
- 28. 有生物反馈全过程的记录与浏览,可以浏览所记录的全过程、反射曲线、反射的平均值,和肌力的测量。
- 29. 有视觉和听觉辅助反射采集,达到锻炼目标和结果时,出现趣味反馈显示并伴有声音提示。
- 30. 预置治疗方案数≥500 个,适用于妇产科、盆底中心、生殖中心、围手术期快速康复等。
- 31. 可编制新的治疗方案数 10 万个以上,治疗师可以编制适合病人具体情况的治疗方案。
- 32. 阶段数定义无限制,可根据治疗需要制定多阶段刺激治疗方案。
- 33. 治疗方案执行计划编排、治疗日志填写,支持治疗记录过程回放。
- 34. 解剖学图片和电极位置图≥200 张,方便治疗师连接电极,提高病人的依从性并可以上传新图片。
- 35. 配备盆底 POP-Q 测量功能。
- 36. 可自动生成检查报告与对比报告。
- 37. 检查报告包含产后检查分析报告、围手术期检查分析报告、 盆底专科检查分析报告、男科检查分析报告。
- 38. 产后检查分析报告包含 POP-Q 测量、疼痛检查、腹直肌分离检查、耻骨联合分离检查、盆底功能检测结果、诊断意见、医生建议、电生理治疗推荐。可个性化配置打印报告内容。
- 39. 围手术期检查分析报告包含多组织多功能电诊断分析、电生理肌电检查分析、电生理压力检查分析、诊断意见、医生建议、电生理治疗推荐。可个性化配置打印报告内容。

			40. 盆底专科检查分析报告包含 POP-Q 测量、疼痛检查、盆底功能检测结果、诊断意见、医生建议、电生理治疗推荐。可个性	
			化配置打印报告内容。	,
			41. 可选择将任意 2 次压力检查、肌电检查过程进行对比,自动	
			生成对比报告,直观反映效果评估。	
			42. 售后服务:保修期内设备本身质量问题引起的故障,提供免	
			费维修服务;设备配套软件在设备有效期内免费维护及升级:	
			售后服务电话全天 24 小时响应,接到售后服务报障信息后 1 个	
			工作日内给出售后方案,设备维修时间不超过7个工作日。	
			1. 工作条件:	
			1.1 环境温度: 5℃~40℃。	
			1.1 外現価度: 5℃ 40℃。	
			1.2 相对征度: <00%。 1.3 大气压力: 700hPa~1060hPa。	
			1.4 使用电源: 单相交流 220V, 50Hz。	
			1.4 使用电源: 单相交流 220v, 50n2。 2. 技术规格:	
			,	
			2.1 光谱范围: 0.8µ m~2.5µ m。 2.2 红外探头温度: a) 35℃~51℃; b) 1~16 分级调节,步	
			2.2 红外探头温度: a) 35℃ 31℃; b) 1~16 分级调 1, 少 距为 1; 温度分别对应为: 35℃、36℃、38℃~51℃,每步距	
			此为 1;	
			2.3 可以调节红外输出强度。	
			2.4 部位: 乳房、腹部。	
			2.5 治疗时间: 多级可调节。	
			2.6 整机功耗: ≤100VA。	
			2.7 连续工作时间:不少于 12 小时。	
	低频电子脉		3. 基本配置:	
3	冲红外治疗	0.45	3.1 微电脑模拟控制,全方位对乳腺良性病进行治疗。	
3	仪(乳腺治疗	2 台	3.2 主机、2 个移动红外探头、2 个固定贴身电极,2 个手控盒,	
	仪)		患者可自助治疗。	
			3.3 四路双通道独立输出,可两个病人双侧乳房同时进行治疗。	
			3.4 ≥十种治疗方案。	
			3.5 仪器操作面采用薄膜键盘和超清液晶显示屏,可显示时间、	
			光强、波形、部位、穴位、中科包络波大小。	
			3.6 附带音乐疗法。	
			3.7 手持式微电脑遥控器,可随时调节治疗输出参数,进行音	
			乐治疗编程。 3.8 部位选择设置: 乳房、腹部。	,
			3.8 前位远拜攻直: 孔房、腹部。 4. 输出电压:	
			""	,
			4.1 可以调节输出电压强度	
			a. A 波: 探头电极: 0~20V 分级可调(负载阻抗 500 时峰-	
			峰值,满幅误差±15%),固定电极: 0~30V 分级可调(负载阻 ki 500 时候 ki 滞幅误差±15%)	
			抗 500 时峰-峰值, 满幅误差±15%)。	,
			b. B 波: 探头电极: 0~35V 分级可调(负载阻抗 500 时峰-峰 信	
			值,满幅误差±15%),固定电极: 0~55V 分级可调(负载阻抗	
			500 时峰-峰值, 满幅误差±15%)。	

			c. C波: 探头电极: 0~25V 分级可调(负载阻抗 500 时峰-峰值,满幅误差±15%),固定电极: 0~45V 分级可调(负载阻抗 500 时峰-峰值,满幅误差±15%),输出参数随波形实时变化,输出电压值与对应波形电压峰-峰值范围相同。5. 输出频率 a. A 波: 频率 110Hz,误差±15%;脉宽 320μ s,误差±15%。b. B 波: 频率 800Hz,误差±15%;脉宽 625μ s,误差±10%;调制波频率 50Hz~400Hz,高低端点频率误差±18%;调制波脉宽 1.25ms~10ms,高低端点脉宽误差±18%。c. C 波: 发出不等幅脉冲串,脉冲频率 2.5kHz,误差±15%;串间隔 0.4s,误差±15%;其中短波串持续 0.1s,误差±15%;	
			长波串持续 0.8s, 误差±15%。	
4	医用电子内 窥镜 便性纤镜 乳管内窥镜 )	1 台	一、内窥镜摄像系统主机 1、高清摄像系统主机具有≥1920(H)×1080(V) 逐行扫描内镜成像性能。 2、水平分辨力≥1900线。 3、具备白平衡、拍照、录像、冻结、缩放、亮度、饱和度、清晰度、图像翻转、场景模式选择等功能。 4、场景模式≥9种,包括但不限于:耳鼻喉镜、宫腔镜、腹腔镜、关节镜、膀胱镜镜、纤维支气管镜、椎间孔镜、输尿管肾镜、自定义模式等,可实现一键切换。 5、具备去摩尔纹功能,针对纤维镜和输尿管硬镜在实际应用中由于网格重叠产生的摩尔纹进行去摩尔纹处理。 6、触屏保护功能:触屏上的触摸按键可进行解锁/锁定切换,保护防止触摸屏的误操作。 7、输出接口:HDMI/DVI/HCOMI/USB*2/Ethernet。 8、操作界面具有中英文语言设置,默认简体中文。 二、内窥镜摄像系统摄像头 1、图像传感器:1/2.8高感度 CMOS,相比 CCD 动态图像质量大幅提升,出血后高亮度、丰富图像细节、图像无噪点。 2、输出清晰度:1080P,实现更完美的图像呈现。 3、摄像头与光学适配器分体设计,可连接标准 C-Mount 接口的各种定焦或变焦光学适配器分体设计,可连接标准 C-Mount 接口的各种定焦或变焦光学适配器。 4、摄像头控制按键≥4个,支持两个自定义按键功能(录像、拍照、白平衡、曝光亮度调节)。 5、防水防尘等级 IPX8,支持戊二醛浸泡消毒。 三、医用内窥镜冷光源 1、冷光源 LED,模块运行时间≥49950h,光源主机触摸屏上会有使用寿命提示信息。 2、色温:4000-7000K。 3、显色指数:≥90。 4、光通量:≥12001m。 5、光缆接口:φ 12mm±2mm。 6、光纤:高透光度,减少光损失;插入孔直径约φ 10mm 工作	

	T		14 2-11 0-00	
			长度约 2500mm。	
			四、显示器	
			1、显示屏≥21 寸 LED 显示屏。	
			2、分辨率≥1920×1080。	
			3、对比度: 1500:1。	
			4、亮度: 400cd/m²。	
			5、可视角度: 178° (H) ×178° (V) 。	
			6、输入信号: HDMI, DVI, VGA, CVBS, USB。	
			7、输出信号: CVBS。	
			五、配置要求	
			1. 镜子系统: 1条, 主镜(光纤 L150mm/p0.55mm, 6000 像素)、	
			镜手柄、长度移位器。	
			2. 组合目镜: 1 只。	
			3. 三节臂系统: 1 套, 伸杆部件、关节臂、万用夹、目镜固定	
			座。	
			4. 玻璃光纤传光束(医用光缆)1根。	
			5. 导光束接头 1 只。	
			6. 监视器 1 套。	
			7. 内窥镜摄像系统 1 套。	
			8. 冷光源 1 套。	
			9. 台车 1 个。	
			1. 规格尺寸约: 长度 2150mm, 床面宽度 900 mm, 床面离地 500mm,	
			床头最高点离地 1100mm。	
			2. 床头尾板: 采用≥¢38*1. 5 冷轧钢管折弯,中间采用 ABS 材	
			料压铸加工成扣板,外观简洁大方。	
			3. 床面:板采用≥1.5mm的一次性冲压成型的冷轧钢板,多气	
			1. 孔便于透气并具有防滑功能。	
			4. 床框: 床框采用国标方管≥60×30×1.5(mm), 床体各部连接	
			根据人体力学设计,支点位置准确、焊接牢固,各部连动装置	
			活动自如,无噪音。	
			5. 护栏:全碳钢喷涂护栏,全包围式设计,上下移动,三档设	
5	病床	65 张	置方便护理。	
			邑 /	
			8mm 钢芯, 为隐藏式设计, 操作轻松自如, 可灵活调节患者背	
			部体位,摇杆采用不锈钢管加 ABS 强化塑料材料,具有高支撑	
			力。	
			7. 调节范围:背部倾斜度 0-65°,腿部调节范围 0-35°,床体	
			承载重量≥200kg。	
			3. 配有半棕半棉≥6cm 床垫。	
			9. 床体表面处理:涂料有抗菌、防霉作用,绿色健康环保。	
			10. 床体颜色浅蓝。	
			一、病床参数	
6	病床(带床头	30 张	1. 规格尺寸约:长度 2140mm,床面宽度 960 mm,床体标准高度	
0	柜)	50 派	1. 然恰八寸约: 长度 2140回 ,	
			DUUII	

- 2. 功能:
- 2.1 背板调节≥65°。
- 2.2 腿部调节≥35°。
- 3. 材质要求:
- ▲3.1 床体骨架采用≥80\*40\*1.2mm 的成型方管焊接而成,先进的焊接工艺,焊接质量优质,床体坚固,可承载≥240kg。
- 3.2 床面: 采用≥1.0mm 的冷轧钢板。冲压成凹型,多气孔设计,便于透气并具有防滑功能。
- 3.3 床体采用优质抗菌粉末静电喷涂而成,具有环保、抗菌的作用。
- 3.4 涂料对微生物大肠挨希氏菌和金黄色葡萄球菌均具有抗菌作用。
- 3.5 床头、床尾板采用 ABS 工程塑料一次吹塑成型,挂式设计可拆卸方便,无缝制成,稳固,拆卸方便,尾板外侧有病人信息卡插槽。
- 3.6 全覆式铝合金折叠护栏采用加厚铝合金材质,不易变形, 抗腐蚀,光滑美观易清洁。
- 3.7 配置四角刹车全包式脚轮,防缠绕、静音。
- 3.8 摇杆传动升降系统,无塑料结构,耐磨、抗压、寿命长,加装双向到位无极限保护装置,使用省力、摇动顺畅。
- 3.9 四角带有输液架插孔以及引流挂钩, 配输液架。
- 3.10配有≥8cm厚半棕半棉防水布双摇床垫。
- 3.10.1 布料采用绿防水布;内胆采用化纤面料,保护表皮不被 棕丝刺破。
- 3.10.2 内置≥4cm 高密度海绵和≥4cm 海南天然棕丝,回弹性好,久睡不变形,垫子的边缘和中间厚度一样。
- 3.10.3 棕丝采用三次以上高温灭菌,不生虫,弹性好,透气,抗菌防腐。
- 3.10.4 硬度合理,垫子上带有拉链。
- ▲4. 整床及床垫检测甲醛、苯、甲苯、二甲苯、TVOC 等含量值,需达到室内空气质最合格标准,甲醛<0.006mg/m,苯、甲苯、二甲苯<0.005mg/mTVOC<0.05mg/m。
- 二、床头柜参数:
- 1. 尺寸约 470\*470\*750mm。
- 2. 整体采用原生 ABS 材料注塑成型,材料强度高,耐磨、耐刮、防腐蚀、防酸碱,外形美观大方,颜色蓝白色。
- 3. 床头柜由柜体、面盖、柜门、抽屉、拉板、毛巾架等组成, 拉板设计有水杯及温度计放置槽。
- 4. 储物柜内空间大,配有隔板。
- 5. 柜体正床头柜形状为圆弧状,左右两侧面配有折叠隐藏式毛巾架,需用时将伸出,反之不用时收拢,放置在柜体侧面型体内,角度范围在90度。
- 6. 柜门拉手特点符合人体工学原理,柜门内侧有磁铁门吸。

#### 一、商务要求:

- ▲1、投标报价:投标报价为采购人指定地点的现场交货价,包含货物及服务采购、专用工具、标准附件、运输、保管、安装、验收、培训等各种费用和售后服务、税金及其它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投标人应对本分标的所有内容范围的货物及服务进行总承包报价,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注:以上标注有分项预算的产品,投标人报价时不得超过分项预算,否则投标无效。)
- ▲2、合同签订期: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因不可抗力原因延迟签订合同的,自不可抗力事由消除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完成合同签订事宜。
- ▲3、验收标准、规范:中标人应提供货物的有效检验文件,经采购人认可后,与合同的性能指标一起作为货物验收标准,采购人可对货物进行复检与性能测试,中标人应派出有经验、高水平的技术人员协助此项工作。采购人对货物验收合格后,签署验收合格证书,验收标准应符合中国有关的国家、地方、行业标准
- ▲4、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按厂家承诺不少于1年。【技术要求中有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5、交付使用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30日内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交付使用。
- ▲6、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 7、售后服务: (1) 按国家有关规定实行产品"三包"; (2) 免费送货上门、免费安装; (3) 接到故障通知后 2 小时内电话支持响应, 4 小时内派技术人员到达现场,按国家及行业标准对故障进行及时处理,一般故障修复时间不超过 4 小时,重大设备故障 8 小时内解决,如 24 小时内无法解决,须提供备用设备供用户使用,以保证采购人的正常工作; (4) 定期回访以及维修; (5) 质保期内免费上门维修、免费更换零部件; (6) 提供终身维护; (7) 其余按厂家承诺进行。【技术要求中有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8、免费培训:中标人须负责设备的免费安装调试和免费的技术培训,解决货物的使用过程出现的各种问题及提供技术指导。中标人负责免费培训使用人员和维护人员,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设备及软件系统操作、日常维护等,确保熟练掌握全部功能为止。
- ▲9、付款方式:本项目无预付款,中标人交货、安装、调试完毕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开具全额发票给采购人,采购人收到发票后 30 日内一次性支付合同款。

#### 二、进口产品说明:

▲本分标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如有 此类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 三、其他要求:

- ▲1、采购货物中属于医疗器械范畴的,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
- ▲2、所投产品如果优于招标文件中货物参数时,应提供足以证明的技术资料支持。
- 3、产品必须是全新、完整、未使用过的产品;设备到货后,供货商和购买方应在现场进行清点;清点过程中如果发现因包装或运输不当引起的仪器外观或内部的损坏,供货商应负责更换;若发现错发/漏发情况,供货商应负责更换和补发。
- 4、中标人提供的货物及服务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验收不合格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中标人的法律责任。
- ▲5、为防止虚假应标,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响应函(格式自拟),承诺技术要求偏离表中响应的内容真实有效。
- ▲6、本分标核心产品为:神经肌肉刺激治疗仪。

分标 2

序号	标的的名称	数量及 単位	技术要求	分项预 算合计 (万元)
1	妇科射频	1 台	一、主机技术参数 1. 阻抗百分比: 100~999%。 2. 输出功率: 15-50W 可调,步进为 1W。 3. 治疗时间: 1 秒-99 分 59 秒连续可调。 4. 整机功耗: ≤1000W。 5. 温度控制: 35~100℃。 6. 测温范围: 15~100℃。 7. 工作频率: 100KHz~600KHz。 8. 具有三种以上治疗模式可调。 9. 主机组成: 由射频发射器及相关附件组成,相关附件通常包括手术电极处中性电极:由极连接线和中性电极等。二、治疗电极及中性电极 1. 电极绝缘层材料必须符合医用要求,要有符合国家药监局要求的组织相容性要求。 ▲2. 治疗电极头尺寸: 有三种以上不同规格尺寸,方便不同患者进行靶点治疗。 3. 电极由刀头、刀杆、刀具柄、按键开关和控制手柄组成。 4. 中性电极由一次性电极片、中性电极电缆、电极接头组成。 5. 中性电极的电极电缆和电极接头可重复使用,使用期限≥5年。 6. 中性电极应无细胞毒性、对人体皮肤刺激应为轻微反应,无迟发型超敏反应。三、治疗参数及显示 1. 治疗计时显示: 能自动识别治疗过程,连续累计显示治疗时间。 ▲2. 具有人体阻抗实时显示和温度监测功能,确保治疗时安全。四. 安全要求 1. 仪器具有电路短路保护功能,防止因电器回程意外短路造成医疗事故。 2. 操作手柄中的电路和开头处具有防水功能。 3. 治疗报警: 以温度作为治疗报警控制的评定指标,达到预定温度后自动报警。 4. 电极电缆或其连接发生中断时,支持停止射频输出并发出声音报警。	
2	新生儿简易 呼吸器	1个	1. 高质量的硅胶制造,一体化婴儿面罩,密封性能佳,容易清洁。 2. 有多功能的面罩盖子。提供较好的覆盖,端口符合国际标准的15/22mm连接口,可连接所有的标准面罩和插管接头。 3. 过多的氧气会通过排气阀自动泄出,防止压力的蓄积与传输,供应氧被耗完后外周氧将会被自动利用,氧气的供应量可通过	

	1	I	AL 는 AL -TI ch	
			储氧袋来观察。	
			4. PEEP阀或测量清除监控呼出气体的设备可被接到转向器的接	
			口上。	
			5. 透明面罩,带有独特多功能面罩盖子,便于对病人进行观	
			察。	
			6. 易于使用,对气流阻力的改变异常敏感。	
			7. 抗高压、高热,耐用。	
			8. 配有早产儿和足月儿面罩。	
			1. 光照有效面积: 40cm×30cm。	
			2. 有效表面内的胆红素总辐照度最大值: 5. 0mW/cm²。	
			3. 有效表面内的总辐照度: ≥4. 5mW/cm²。	
			4. 胆红素总辐照度平均值: ≥3. 0mW/cm²。	
			5. 有效表面内的胆红素总辐照度均匀性: >0.4。	
			2. 有效表面内的胆红素总辐照度最大值: 5. 0mW/cm²。	
3	   移动蓝光灯	2 台	3. 有效表面内的总辐照度:≥4. 5mW/cm²。	
3	多列监儿别	2 🖂	4. 胆红素总辐照度平均值: ≥3. 0mW/cm²。	
			5. 有效表面内的胆红素总辐照度均匀性: >0.4。	
			6. 辐照灯箱具有平移功能,辐照角度0~60°倾斜可调。	
			▲7. 光源为LED,使用期限≥50000小时。	
			8. 工作总计时显示范围: 0~99999. 9小时。	
			9. 蓝光输出强度调节范围: 0~100%。	
			10. ≥4.3英寸彩色液晶触摸屏。	
			1. 工作电源: AC220V/50Hz。	
			2. 输入功率: ≤1000VA。	
			3. 控制方式: 箱温和肤温两种温度控制。	
			4. 箱温控制范围: 25~37℃。	
			5. 皮肤温度控制范围: 34~37℃。	
			6. 箱温和肤温显示温度范围: 5~60℃。	
			7. 培养箱温度与平均培养箱温度之差: ≤0.5℃。	
			8. 平均培养箱温度与控制温度之差: ≤1.0℃。	
			9. 温度均匀性(床垫处于水平位置): ≤0.8℃。	
			10. 温度均匀性(床垫处于倾斜位置): ≤1.0℃。	
	111 11 12 24 66		▲11. 皮肤温度传感器精度: ±0.2℃内。	
4	婴儿培养箱	2 台	12. 婴儿床倾斜角度:无级可调。	
			13. 整体水箱可单独取出且可以直接采用"高温高压"法	
			消毒。	
			14. 婴儿舱内噪声: ≤45dB(A)(稳定温度状态下)。	
			15. 故障报警:包括但不限于断电、传感器、偏差、超温、	
			风道循环、缺水、水箱位置、系统等情况下。	
			16. 湿度显示范围: 0%RH~99%RH。	
			▲17. 湿度控制最小范围: ≤20%RH。	
			18. 湿度控制最大范围: ≥90%RH。	
			19. 床面上有效表面内的胆红素总辐照度均匀性: >0.4。	
			20. 具有上下双面光疗装置。	
			20· 万 1 上 1 / X 四 / U / I	

	1			I
			21. 上黄疸治疗装置:	
			21.1床面上有效表面内的总辐照度:≥1.7mW/cm²光源为L	
			ED.	
			21.2床面上有效表面内的胆红素总辐照度平均值:≥1.3m	
			W/cm <sup>2</sup> , 光源为LED。	
			21.3有效表面内的最高胆红素总辐照度: ≥3.5mW/cm²,	
			光源为LED。	
			22. 下黄疸治疗装置:	
			22.1床面上有效表面内的总辐照度: ≥0.8mW/cm²,光源	
			为LED。	
			22.2床面上有效表面内的胆红素总辐照度平均值: ≥0.8m	
			W/cm <sup>2</sup> , 光源为LED。	
			22.3有效表面内的最高胆红素总辐照度: ≥1.3mW/cm²,	
			光源为LED。	
			1. 适用范围:与呼吸设备联合使用,辅助治疗肺动脉高压症	
			2. 治疗用一氧化氮(NO) 气体来源:即时获取。	
			3. 一氧化氮气体浓度输出范围: 0ppm~80ppm, 步长: 1ppm ,精	
			度:当 1ppm≤一氧化氮置值≤4ppm, ±0.8ppm; 当 5ppm≤一氧	
			化氮设置值≤80ppm, ±2ppm, 或一氧化氮设置值 10%, 取大者。	
			4. 一氧化氮气体浓度监测范围: Oppm~100ppm。	
			5. 二氧化氮气体浓度监测范围: Oppm~10ppm。	
			▲6. 氧气体浓度监测范围: 15%~100%, 分辨率: 0.1%。	
			▲7. 使用超声氧浓度传感器监测 FiO <sub>2</sub> , 无需定期更换。	
			8. 主机接口:配备 RJ45 接口和 USB 接口。	
			9. 设备使用年限: ≥8年。	
5	一氧化氮治	1台	10. 监测功能包括:实时监测: NO、NO <sub>2</sub> 、O <sub>2</sub> 浓度	
	疗仪	1 []	11. 具备报警功能。	
			12. 波形显示: 至少包括实时显示 NO 浓度趋势波形	
			▲13. 积水杯内置自动排水系统, 无需手动拆卸倾倒积水杯冷凝	
			水。	
			14. 可配: 重复使用一体式或一次性分体式, 两种送气和采样管	
			路,降低使用成本。	
			15. 主屏尺寸: ≥8 英寸彩色 TFT LCD 显示。	
			16. 操作要求:全触摸屏或旋钮操作。	
			17. 整机重量: ≤7. 5kg, 方便院内外转运使用。	
			18. 内置电池工作时间: ≥120 分钟,保证转运中续航能力。	
			19. 配置至少包括:一氧化氮治疗仪主机、台车、流量传感器、	
			流量传感器线缆、送气/采样管路。	
			1. 温度控制模式:包含预热模式、手控模式和肤温模式。	
			2. 肤温模式下控制温度范围: 32℃~37.5℃。	
			3. 肤温模式的温度显示范围: 5℃~60℃。	
6	高端辐射台	1台	3. 放溫模式的溫度並亦絕固: 5 C ~ 60 C。   4. 皮肤温度传感器测得的温度与控制温度之差: ≤ 0.5 °C。	
			5. 床面温度均匀性: ≤2℃。 ▲ c. 中間原件 成 型 結 席	
			▲6. 皮肤温度传感器精度: ±0.2℃内。	

- 7. 氧浓度设置范围: 21%~100%; 精度: ≤±3%02 (V/V)。
- 8. 流量设置范围: 0~15L/min。
- 9. 复苏气体流量范围: 5-15L/min。
- 10. 输出压力: 气源输入流量为5L/min时,正常使用状态下,患者连接口输出压力至少达到45cmH<sub>2</sub>0; 气源供应流量为 15L/min时,正常使用状态下,患者连接口输出压力不超过60cmH<sub>2</sub>0。
- 11. 最大安全压力设置范围: 1cmH<sub>2</sub>0~60cmH<sub>2</sub>0内。
- 12. 吸气峰压 (PIP) 设置范围当流量为 5L/min, 1~57c mH<sub>2</sub>0当流量为 8L/min, 2~58cmH<sub>2</sub>0当流量为 10L/min, 3~59cmH<sub>2</sub>0当流量为 15L/min, 5~60cmH<sub>2</sub>0。
- 13. 出厂以及检测默认设置值: 20cmH<sub>2</sub>0, 可调节。
- 14. 呼气末正压 (PEEP) 设置范围当流量为 5L/min, 0~8 cmH<sub>2</sub>0当流量为 8L/min, 0. 2~17cmH<sub>2</sub>0当流量为10L/min, 0. 5—02 H 0 km = 1.5L/i = 1. 02 H 0
- 0.5~23cmH<sub>2</sub>0当流量为 15L/min, 1~28cmH<sub>2</sub>0
- 15. 工作适用时间: (400L,50%空氧混合气)当流量为5L/min时,75min; 当流量为10L/min 时,38min当流量为15L/min 时,26min。
- 16. 复苏器及其相关附件的死腔体积: ≤6m1。
- 17. 复苏器呼气相的吸气阻抗以及呼气阻抗在呼气相,当吸气流量为 6L/min 时,患者连接口处的压力 $\geq$ - $6cmH_20$  在吸气相,当呼气流量为 6L/min 时,患者连接口处的压力 $\leq$ 6 $cmH_20$ 。
- ▲18. 内置脉搏血氧监测功能,可进行新生儿危重先天性 心脏病(CCHD)早期筛查,在低灌注和体动状态下可有效 测量血氧脉搏。
- 19. Sp02 显示范围: 1%~100%。
- 20. Sp0,显示分辨度: 1%。
- 21. Sp0<sub>2</sub>测量精度:在70%~100%内,无体动状态下:±3%。22. 报警项目包括但不限于:断电报警,传感器报警,偏差报警,超温报警,设置报警、检查报警、系统报警,血氧报警,Sp0<sub>2</sub>上限报警、Sp0<sub>2</sub>下限报警,脉搏上限报警、脉搏下限报警,系统提示。
- 23. APGAR评分:运行到50秒~1分钟、 4分50秒~5分钟、 9分50秒~10分钟时发出声光提示。
- 24. LCD触摸屏, 方便临床操作。
- 25. 辐射箱水平角度可调。
- 26. 可折叠托盘。
- 27. 照明灯亮度可调。
- 28. 独立的超温保护系统,多种故障报警提示,提供多重安全防护。
- 29. 配RS-232接口, 支持数据传输。
- 30. 具有内置T组合复苏模块,空氧混合功能,低压吸引装置。

	<b>,</b>		
			一、监护参数:胎儿心率、孕妇宫缩压力和胎动。 二、产品性能: (一)整机要求
			1. 整体化台车设计,节省空间占用。
			2. 无线探头座与台面一体化,探头卡槽基座阵列分布,磁吸结
			构,支持探头随意放置取用。无线通讯稳定、可靠传输胎心率、 宫压、胎动等信息。
			3. 同时配置24个无线探头,可集中监护12位单胎孕妇。支持选
			配4 <sup>1</sup> 2床集中式标准单胎监护,支持后期按需升级配置。通过 无线接入主流品牌胎监设备,不限接入数量,,可实现 <del>更</del> 多床
			位的集中监护。
			▲4. 基于用户取放探头行为,智能识别用户意图,任意床位自动配置单/双/三胞胎监护模式、低续航探头可无缝更换接续。
			5. 支持连接多参数子机。
			▲6. 在无线网络中断时,支持监护数据续传不丢失;支持监护 数据断点续传,可对抗恶劣通讯环境及适应各类监护场景,数
			据不丢失。
			7. 在多胞胎监护模式中,支持显示、打印分离的或混合的FHR
			轨迹, 可真实反映多个胎心差异的胎心率、宫缩压力、胎动(自
			动胎动)、胎儿活动图。
	L. L. H.A. N. H.A.		8. 主机支持海量数据存储,可存储档案数量百万份; 具备档案
7	中央胎心监	1台	统计报表功能:年报表、季报表、月报表、科室(组别)报表功
	护系统		能,数据档案可打包导出、导入、刻录光盘。
			9. 监护数据自动存储,不限制监护时长。支持对监护档案全程
			回放、报告选段打印、支持胎心音原声回放。
			10. 具有趋势图分析功能:提供短变异、胎动、胎心率基线随孕     周变化的趋势图和提供短变异、胎心率变异功率谱分析功能。
			11. 具备实时分析功能:对所选段曲线的宫缩次数、胎动次数、
			FHR基线值、加速次数、减速次数、高变异时间、短变异等参数 指标进行实时计算显示。
			▲12.内置主流Fischer、Krebs、NST、CST、OCT、Sogc等六种
			分类评分法,在CTG曲线上,清晰标记胎动、宫缩、各种加、减
			速等指标,评分准确、有辅助预警、支持打印。
			13. 支持国际标准的三级(高中低)报警系统,具有报警提醒:
			三级声光多功能报警,生理报警及技术报警,报警界限可调节。
			14. 支持添加事件记录,支持工作量报表统计。
			15. 具有监护计时文字提醒及语音提醒功能,可智能给出延长监
			护提示,并按需延长监护时间。
			16. 支持扫码快速建档。
			17. 支持连接标准打印机,进行报告打印,报告格式、走纸速度可设定。
			18. 具备良好的可扩展性,支持接入、显示其他胎监设备数据。
			支持接入、显示的床位数量大于200个。
			(二) 显示

			1. 配置≥23.8 英寸全高清触摸屏显示器,支持多点触控。	
			2. 界面友好,支持多语言界面。	
			3. 胎心 110-160bpm 正常范围区域标识,范围区域可人工设置。	
			4. 监护显示: 胎心率曲线,宫缩压力曲线,自动胎动黑块,胎	
			儿活动图。	
			(三) 无线探头	
			1. ≥12 晶片无线超声探头,超声频率: 1Mhz,超声输出功率≤	
			Iob<5mW/cm².	
			2. 胎心率计算和显示范围: 30~240BPM, 精度: ±1BPM。支持	
			自动胎动。	
			3. 宫缩压力: 0~100%, 非线性误差: ≤10%。	
			4. 无线探头支持 IP68 等级防护,防水透气,支持水中分娩。	
			5. 探头内置 OLED 显示屏,支持显示孕妇姓名、FHR 数值、TOCO	
			数值、电量、连接情况。	
			6. 探头内置可充电锂电池, 充电时间<3 小时, 可连续使用时	
			间≥10 小时。且支持无缝切换备用探头进行接续监护。	
			7. 无线探头与主机无障碍通讯距离可大于80米。	
			▲8. 无线探头内置数据存储模块,支持恶劣网络环境下缓存≥1	
			7 - 11112 11 1 - 1111 11 11 11 11 11 11 11 11 11	
			0 小时监护数据,并在通讯恢复时向主机进行续传。	
			三、产品运行环境条件:	
			1. 环境温度范围: +5℃~+40℃。	
			2. 相对湿度范围: ≤80%。	
			3. 大气压力范围: 86kPa~106kPa。	
			4. 工作电压: AC220V, 工作频率: 50Hz, 输入功率: 350VA。	
			四、配置要求	
			1. 台车 1 台。	
			2. 触摸显示屏 1 台。	
			3. 主机(含键鼠) 1 台。	
			4. 无线胎心探头 12 个。	
			5. 无线宫缩压力探头 12 个。	
			6. 无线路由器 1 个。	
			7. 电源线 1 根。	
			8. 打印机 1 台。	
			1. 坐板、背板、接生辅助台三组一体化结构设计。	
			2. 待产、分娩、手术、复苏、治疗、转运多功能一体。	
			▲3. 医用电机≥四电机动力驱动及控制系统(无任何液压部	
			件)。	
	多功能电动		4. 四方向电动调节:整体升降、倾斜、背板升降、腿板升降。	
8	产床	1台	5. 各方向动力推杆内置带有安全保护锣帽。	
	, ,,		6. 床总长: 约 2000mm。	
			7. 腿板(接生辅助台)长度可以在 60cm 范围伸缩调节,能在	
			任意位置可靠停止。	
			8. 腿板 (接生辅助台) 高度可以在 10cm 范围电动调节升降,	
			可在任意高度位置停止。	
	<u> </u>	l	ı	

	<u> </u>		9. 床面宽度: 不含护拦约 750mm, 含护栏约 860mm。	
			9. 水面见度: 小百扩扫约 750mm, 百扩扫约 600mm。 10. 床面最大高度: 约 930mm。	
			10.	
			12. 床垫为医用复合材料,厚度约为 80mm。床垫内部底基为厚	
			度约 50mm 的高强度橡胶海绵,上层为厚度约 30mm 的高密度	
			海面,表面为符合医学手术标准的复合材料,可常规清洗、擦	
			拭、消毒。	
			13. 头低脚高位倾斜角度: 0—17°。	
			14. 头高脚低位倾斜角度: 0—5°。	
			15. 护拦可以垂直自由升降收放,不占用操作宽度。	
			16. 具有可靠的产妇用力脚蹬,可以调节脚的开度,并且不影响	
			产妇上下床。	
			17. 具有产妇腿托,可任意调节大腿开度和角度。	
			18. 脚托方向可调 360° 并可在 150mm 范围上下调节高度。	
			19. 产妇用力脚蹬、腿托可任意互换使用,无须使用时均可以拆	
			下。	
			20. 脚蹬和腿托均为直接插拔方式,方便助产士操作。	
			21. 具有产妇用力握力搬手,可根据产妇臂长任意调节位置并牢	
			固锁定。	
			22. 手控开关,一键式操作,防水等级 IP54。	
			22. 于任月天, 链风採作,例示等级 1F54。 23. 背板升降角度范围: 00—+70°。	
			24. 整体倾斜角度范围: -17° -+5° (整体倾斜可实现 0-±	
			24. 整体侧斜用及氾固: -17 —+5 (整体侧斜可头现 0—土 17°)。	
			25. 坐板与背板电动配合调整可实现胎头入盆辅助助产动作。	
			25. 坐板与育板电动配台调整可实现脂头八盆辅助助产动作。 26. 可拆卸污物导流板,方便拆卸清洗。	
			▲27. 垃圾分离系统,将固体垃圾与污水分离。	
			28. 污物盒可拆卸。	
			29. 整床为轻便结构设计,安装大脚轮,可方便轻松移动床体,	
			并可以牢固锁定。脚轮直径:约 125mm。	
			一、产品功能:	
			▲1. 具有含预热、手控、肤温等多种温度控制模式。	
			2. 温度与皮肤温度分屏显示。	
			3. 有独立的超温保护系统。	
			4. 前面板具有温度校正功能。	
			▲5. 具有肤温传感器脱落报警提示功能。	
			6. 婴儿床下可放置 X 光射线拍片盒。	
9	辐射台	2 台	7. 具有 APGAR 评分计时功能。	
			二、主要技术参数:	
			1. 控温方式: 预热、手控、肤温三种控制。	
			2. 肤温控温范围: 32℃~37.5℃。	
			3. 肤温显示范围: 5℃~65℃。	
			4. 皮肤温度传感器精度: ±0.2℃内。	
			5. 辐射箱水平角度: 0°、30°、60°、90°双向转动。	
			6. 婴儿床倾斜角度: 无级可调。	
			247 9/11/2041/14/24 - 7 94/A 4 9/4 ·	

			7. 故障报警: 断电、传感器、偏差、超温、设置、检查和系统			
			等。			
			8. 仪器使用寿命≥8年。			
			1. 正常工作环境条件:			
			1.1环境温度: 5℃~40℃。			
			1.2相对湿度: ≤80%。			
			1.3大气压力: 860hpa~1060hpa。			
			2. 充电器电源: 交流电压220V±22V; 频率50Hz±1Hz。充电器			
			内部装有网电源熔断器,规格为250V,1A。			
			3. 超声工作频率: 2. 5MHz超声工作频率与标称额定频率的偏差			
			不大于±15%。			
			4. 综合灵敏度: 在距探头表面200mm距离处, 综合灵敏度不小于			
			90db。			
			5. 在测量距探头表面距离200mm处的综合灵敏度时,所采用的多			
			普勒频率为: 50Hz~100Hz和反射靶速度为: 1cm/s~4cm/s。			
10	多普勒胎心	10 台	6. 空间峰值时间峰值声压: <1Mpa。			
10	仪	10 🗇	▲7. 输出超声功率: <15mW。			
			8. 超声换能器敏感元件的有效面积≥1.766 cm²。			
			9. 正常使用时,对声耦合剂及其声特性阻抗的要求为: 水性高			
			分子凝胶,声阻抗与人体软组织相近,对皮肤无刺激,对探头			
			无损伤。			
			10. 连续工作时间: ≥8h。			
			11. 心率检测范围: 65~210次/min, 检测精度: ±2次/min。			
			12. 输入功率: 不大于10+1. 5VA。			
			13. 工作制: 连续工作制。			
			14. 声输出参数满足以下条件:			
			14.1 峰值负声压: p < 1Mpa。			
			14.2 输出波声强: lob<20mW/cm <sup>2</sup> 。			
			14.3 空间峰值时间平均声强: 1spta<100mW/ cm <sup>2</sup> 。			
			1. 空气消毒机正常工作条件:			
			1. 五 (福母化正常工作家件: 1. 1环境温度: 5℃~40℃。			
			1.1外現価度: 50~400。 1.2相对湿度: ≤90%; 大气压力: 86KPa~106KPa。			
			1.2相对强度: ≤90%; 人气压力: 86KPa~106KPa。 1.3电源: AC220V±22V 50Hz±1Hz。			
			2. 安全防护分类:属 I 类设备。			
			3. 性能参数:			
4 4	空气消毒机	0.7	3.1消毒空间(m³)≤120。			
11	(壁挂)	2 台	3.2机内紫外线辐射强度(μ W/cm²)≥10000。			
	(主注)		3.3循环消毒风量(m³/h)≥960。			
			3. 4机外紫外线泄漏强度 (µ W/cm²) ≤1。			
			3. 5消毒时空气中的臭氧含量(mg/m³)≤0. 16。			
			3.6噪声(dB)≤55。			
			3.7输入功率(VA)≤420。			
			3.8消毒时间(h)≥2。			
			4. 消毒效果:			

	T	ı		1
			4.1对白色葡萄球菌(8032)的杀灭率≥99.90%。	
			4.2 对空气中自然菌的消亡率≥90%。	
			4.3消毒后空气中的平均细菌总数(cfu/m³)≤200。	
			5. 功能要求:	
			5.1采用触感式人机界面、红外线接收装置,可进行手动、程控、	
			遥控操作。	
			5.2 进口主控制芯片,性能稳定可靠。	
			5.3 遥控、手动临时消毒、程控设多个时段,一键式消毒。	
			5.4风速高、中、低档可调。	
			5.5加装负氧离子发生器。	
			5.6带多次使用初中效尘埃过滤网、活性炭网除臭及光触媒除菌	
			等辅助消毒手段。	
			▲5.7 紫外灯管故障自动检测报警,并自动启动备用紫外灯管	
			保证消毒效果。	
			5.8紫外线强度自动检测。	
			▲5.9电机故障自动检测。	
			5.10 负氧离子故障自动检测。	
			5.11清洗保养自动提醒。	
			5.12 实时检测自身运行情况,真人语音提示。	
			5.13安装方式:壁挂式。	
			1. 空气消毒机正常工作条件: 电源: AC220V±22V 50Hz±1Hz;	
			环境温度: 5℃~40℃; 相对湿度: ≤90%; 大气压力: 86KPa~1	
			06КРа。	
			2. 安全防护分类: 属 I 类设备。	
			3. 性能参数:	
			3.1 消毒机运行 60 分钟, 对空气中自然菌的消亡率≥90.00%。	
			消毒后细菌菌落总数≤150,达到消毒合格要求。	
			3.2 消毒机运行 60 分钟对白色葡萄球菌 (8032) 的杀灭率: ≥99.	
			90%。	
			3.3 在体积为 100m³ 的医院房间,消毒 60 分钟,空气菌落总	
			数≤4.0 (CFU/皿.15min),符合《医 院消毒卫生标准》GB15	
	空气消毒机		982-2012 中Ⅱ类环境要求。	
12	(移动)	7 台	3.4 病毒去除率 (甲型流感病毒 A/PR/8/34 HIN1)>99.99%。	
			3.5 肺炎克雷伯氏菌杀灭率>99.99%。	
			3.6 大肠杆菌杀灭率>99.99%。	
			3.7 铜绿假单胞菌杀灭率>99.99%。	
			3.8 机内垂直紫外灯组 15cm 处紫外线辐射强度≥25000µ W/cm	
			2。	
			。 3.9消毒循环风量: ≥1000m³/h。	
			3. 10 机外紫外线泄漏强度: ≤1 μ W/cm²。	
			3.11 消毒时室内空气环境中臭氧浓度平均值: ≤0.1mg/m³。	
			3. 12 输入功率≤350VA。	
			3. 13 噪声≤55dB(A)。	
			3. 13 未产 ≤ 35 cm (x)。 3. 14 消毒空间: 适用房间大小≤ 100 m³ , 移动式,可人机共室。	
			□・エサ 们母工門:但用房門八勺、~100㎞ , 炒奶丸,門八机开至。	

		ı		
			4. 功能参数:	
			4.1 采用 C 波段无臭氧紫外线循环风消毒杀菌。	
			4.2 背面采用加大蜂窝式进风扣。	
			4.3 配备万向脚轮和光面不锈钢大扶手,推拉自如,随意移动。	
			4.4 采用微电脑智能控制。	
			4.5彩色液晶显示屏,多数据同步显示,触摸式按键, 操作简	
			单。	
			4.6有遥控器存放盒,方便存放遥控器以防丢失。	
			4.7 风速高中低三档可调,出风口风页可调节出风角度。	
			4.8 加装负氧离子发生器。	
			4.9 紫外灯管故障自动检测报警,并自动启动备用紫外灯管保	
			证消毒效果。	
			4.10 紫外线辐射强度 10 段自动监测显示。	
			4.11 具有过滤网清洗保养提醒功能。	
			4.12 具有风机故障报警功能。	
			1. 最高转速: ≥4000r/min。	
			2. 最大相对离心力: ≥2600kg。	
			3. 定时范围: 0 <sup>99min59s</sup> 。	
			4. 转速精度: ±10r/min。	
		用离心机 1台	5. 加/减速率: 1 <sup>~</sup> 4 档。	
			6. 电机: 无刷电机。	
			7. 电源:AC220V 50Hz。	
			8. 整机噪音: ≤70dB。	
13	医用离心机		9. 外形尺寸:约 380×270×235mm(L×W×H)。	
			10. 采用液晶显示,一键式操作,方便简洁,显示清晰明了。	
			11. 除电磁锁外,还设有应急按钮 , 在断电的时候也可进行门	
			盖开关。	
			▲12. 采用三角连杆电机固定及三级减震系统结构,将电机牢牢	
			的固定在底部,使电机能高速平稳的运转。	
			13. 前开孔技术,整机维修方便。	
			14. 整机采用人体工学设计,外观大气美观,操作简便,设有门	
			盖保护、超速、超温、不平衡等多种保护功能,故障自动报警	
			功能,使用稳定可靠。	
			1. 光照强度: ≥6 颗 LED, 输出光强大于 1000W/m²。	
			2. 输入电压: AC100-60Hz, 240V-50Hz。	
			3. 消耗功率: ≤30W, 波长: 420nm-500nm。	
			4. 按防点击类型分类: Ⅱ类,按防点击程度分类: B 型设备。	
			5. 采用进口专用冷光 LED 灯泡,输出光强稳定。	
14	冷光美白仪	1台	▲6. 有 10-30 秒的光固化功能,高效固化牙龈保护剂。	
			7. 有锁定暂停时间,暂停后继续工作时,工作时间从锁定时间	
			开始。	
			▲8. 有 1m、2m、5m、8m、10m、15m、20m、30m,等多种时间选	
			择,有弱光、弱中光、中光、中强光、强光、加强光,6种输	
			出光强,不同的美白剂需要不同的美白时间和光强,参数多适	
			▲8. 有 1m、2m、5m、8m、10m、15m、20m、30m,等多种时间选择,有弱光、弱中光、中光、中强光、强光、加强光,6 种输	

	<u> </u>		<u> </u>	
			应各种美白剂的要求。	
			9. LED 液晶显示屏显示所有的信息,操作简单。	
			1. 具有非接触式延伸扫描能力,实时呈现纹理图像和近红外图	
			像两种数据,辅助医生准确识别患者邻面龋齿情况,扫描安全	
			无电离辐射。	
			2. 扫描范围: ≥16mm*12mm(标准头), ≥12mm*9mm。	
			▲3. 扫描景深: ≥22mm。	
			4.扫描精度(std.): <0.020mm(3Teeth); <0.05mm(Single Jaw)	
			0	
			5. 扫描帧率: ≥20帧/秒。	
			6. 扫描头配置/外径:	
			(1) 标准扫描头: 总长约120mm, 前端20mm*17mm。	
			(2) 迷你扫描头: 总长约120mm, 前端16mm*12mm。	
			(3) 配备4个标准头+1个迷你头(共计5个扫描头)。	
			7. 扫描头使用次数: 高温高压灭菌≥100次。	
			8. 产品使用周期: ≥8年。	
			9. 支持用户拆卸尾线,更换方便,即装即用。	
			10. 具备机身物理按键:快捷点击暂停、开始或者唤起AI体感功	
			能。	
			11. 扫描仪运行具备≥3 种状态指示灯。	
			12. 具备口扫头插拔状态指示灯提醒。	
			13. 一键自动标定,标定流程操作简单。	
1.5	□ <del>1</del> □		14. 无需加密狗驱动口扫软件:	
15	口扫	1台	▲15. 支持扫描头热度设置: 支持至少低/中/高三档,可以根据	
			实际季节气温调整到患者舒适的扫描温度。	
			16. 具备扫描提示音可选功能,支持自行导入/选择扫描提示音	
			乐。	
			▲17. 集成录屏和截图功能: 支持口扫使用过程中及时截取视频	
		18 可	或者图片作为病例素材。	
			18. 预建单功能: 支持在部分门诊管理系统中创建一个患者订单	
			可同步推送至口扫软件端,一次录入,门诊管理系统和口扫端	
			两端可同步更新。	
			19. 体感功能: 口扫内置陀螺仪,可采用AI体感功能。	
			20. 具备AI优化扫描功能:口内扫描的过程中,实时去除多余杂	
			余数据(如唇、颊侧黏膜,舌头等数据)。	
			21. 边缘线提取功能、倒凹检查、咬合间隙检测、金属牙扫描等	
			功能。	
			22. 口腔检查报告功能:	
			(1) 检查内容包含: 龋齿、色素情况、牙齿排列情况、牙齿缺	
			失/缺损情况等。	
			(2)报告输出形式:具备直接输出二维码功能以及报告照片功	
			能。	
			(3) 支持手机预览真彩3维数据。	
			(4) 口腔检查报告支持配置单位logo以及机构专用色。	
			(工) 中肛型具队口入时癿且于凹1080以及机构专用它。	

- (5) 可以导入全景片直接在全景片上进行编辑,对牙位添加备注、输入治疗方案,针对编辑结果可保存,以口腔检查报告的方式输出。
- (6)提供AI识别(成人)功能辅助牙齿疾病检测,软件可支持自动识别牙齿疾病。
- (7) 扫描并生成检查报告,使用检查报告与患者沟通完后,可以启动后续流程,如:根尖治疗、修复、种植、正畸等,也可以流程相互转换。
- 23. 患者口内数据可以通过口扫软件直接打印3D模型,不需要导出到第三方软件支持,且口扫数据可以快速编辑,可实现快速封底、抽壳、加字、排溢孔等操作。

#### 24. 正畸模拟功能:

- (1) 一键自动排牙,可直接输出正畸模拟动画。
- (2)支持多个正畸模拟方案的创建、对比,同时支持手动修改排牙方案。
- (3) 支持正畸模拟动画/图片导出至本地,或者生成二维码分享。
- 25. 动态咬合功能:实时扫描、记录患者下颌运动轨迹,可支持导入第三方CAD设计软件,高效还原口内运动轨迹,去除咬合干扰点。

#### 26. 云传输功能:

- (1) 具备多种患者数据/附件上传:包含照片/CBCT数据。
- (2) 支持预览真彩3D数据。
- (3) 同时满足上传数据/附件至合作技工所和口腔科门诊。
- 27. 数字印模审核系统:提供一个数据审核模板,支持加工厂技师快速确认数字印模质量是否符合设计要求,如果数据不合格可及时推送至临床端口扫软件,便于临床用户补扫。
- 28. 无牙颌扫描模式: 开启无牙颌扫描模式, 优化扫描速度和质量。
- 29. 备牙监测功能:术前订单扫描备牙进入备牙监测,可导入标准模型与备牙进行对比,添加标记位点,截图后可生成报告。可支持扫描≥10 组备牙数据。
- 30. 智能对比软件:基于患者的多组口扫数据,可以进行两两对比,实时跟踪、监测牙齿、牙列的改变情况。
- 31. 模型修整: 提取基牙边缘线之后可进入该功能,支持进行就位道设置、倒凹填补、边缘线下沉等操作。

#### 32. 配置要求:

- 1. 配备触控屏电脑:
- 1. CPU: 不亚于第 11 代智能英特尔酷睿 i7-11700。
- 2. 内存: 32GB。
- 3. 硬盘: 1TB 固态硬盘。
- 4. 显卡: 不亚于 nVidiaGeForceGTX1650Ti 显卡。
- 5. 程序: Windows10 或 11。
- 6. 尺寸: ≥23. 8 英寸。

	T			
			7. 显示屏上下倾仰角度: -10°至 +50°。	
			8. 控制面板: 触摸显示屏。	
			9. USB3. 0 接口≥4 个。	
			10. HDMI 接口≥2 个。	
			▲11. 配备 UPS 备用电源: 当一体机断电后, UPS 备用电源可支	
			持给 DELL 电脑和口扫持续供电,减少因为跨诊间移动时(即断	
			电)出现口扫和 DELL 电脑直接关机的情况。	
			12. 配备推车支架:方便跨诊间自由移动无障碍。	
			1. 电源电压: 220V±22V, 50Hz±1Hz。	
			2. 定时设定范围: 0-99min59s。	
	July 1997	_	3. 偏心回转直径: 19±18mm。	
16	数显混匀器	1台	4. 额定转速: 100r/min ± 2r/min。	
			5. 时间控制精度: 土 1s/min。	
			6. 带透明盖,防止飞溅和气溶胶。	
			▲1. 注射模式:包括但不限于流速模式,时间模式,混合模式,	
			体重模式,剂量模式,间断给药模式,切换模式,序列模式,	
			(种里侯式, 剂里侯式, 问题与约侯式, 切殃侯式, 厅列侯式, 一样度模式, 微量模式, 首剂量模式。	
			▲2. 适用注射器: 自动识别 2/2. 5ml、5ml、10ml、20ml、30ml、 50/60ml 注射器	
			50/60ml 注射器, 预置多种常用注射器品牌, 可根据需求自定	
			义多种注射器品牌。	
			3. 注射精度: 速度大于等于 1m1/h 的注射误差≤±1. 8%, 机械	
			误差≤±0.5%。	
			4. 注射速度: 2/2. 5ml 注射器设定范围: (0. 10~150) ml/h;	
			5ml 注射器设定范围: (0.10~300) ml/h;	
			10ml 注射器设定范围: (0.10~800) ml/h;	
			20ml 注射器设定范围: (0.10~1200) ml/h;	
		主射泵(双 道) 5台	30ml 注射器设定范围: (0.10~1500) ml/h;	
			50/60ml 注射器设定范围: (0.10~2300) ml/h; 最小步进	
17	注射泵(双		0.01ml/h.	
11	道)		5. 预置量(待入量)0. 10-9999. 99ml,最小步进为 0. 01ml。	
			6. 累积量 (已入量) (0.00~99999.99) m1,最小步进为 0.01 m1。	
			7. KVO 速度: (0.10-30.00) m1/h 用户可设定: 开/关。	
			8. BOLUS 流速: 2/2.5ml 注射器设定范围: (0.10~150) ml/h;	
			5ml 注射器设定范围: (0.10~300) ml/h;	
			10ml 注射器设定范围: (0.10~800) ml/h;	
			20ml 注射器设定范围: (0.10~1200) ml/h;	
			30ml 注射器设定范围: (0.10~1500) ml/h;	
			50/60ml 注射器设定范围: (0.10~2300) ml/h; 最小步进	
			0. 01ml/h.	
			9. 阻塞压力: 具有动态压力显示,阻塞前压力预警,阻塞挡位	
			>12 档可调(20. 0kPa-130. 0kPa)。	
			10. 日志≥30000 条历史记录。	
			11. 声光报警包括但不限于: 阻塞报警, 注射器脱落报警, 接近	
			完成报警,注射完成报警,无外部电源报警,电量低报警,电	
			儿戏球言,在劝死戏下言,	

			池耗尽报警, 忘记操作报警, 药物将尽报警, 推空报警, 专用	
			管错误报警,联机失效报警,电池供电异常报警,接近阻塞报	
			警,设备异常。	
			12. 性能包括但不限于: 防止误关机、防反转检测、双 CPU、	
			Anti-Bolus、自动/手动排气、护士呼叫,药物库,在线滴定,	
			级联功能,治疗记录,屏幕按键锁,夜间模式,待机功能、动	
			态压力显示、压力预测,定期维护提醒,无线输液监护,用于	
			液体输注管理。	
			13. 屏幕: ≥5 英寸电容触摸屏。	
			14. 装载方式: 手动。	
			15. 电气分类: I 类 CF 型。	
			▲16. 防水等级: IP44。	
			17. 电源: 100~240V 交流 50/60Hz 0. 4-0. 2A; 12V 直流,	
			1.8A。	
			18. 电池: DC7. 2V, 可充电锂聚合物电池, ≥6400mAh; 充电时	
			间:不开机充电≤7小时。	
			19. 运行时间:大于8小时。	
			1. 箱内温度 -40℃~-86℃可调,液晶屏显示,温度显示精度达	
			到 0.1℃。	
			2. 有效容积≥348L。	
			3. 制冷方式: 直冷。	
			4. 采用无氟混合工质制冷剂,制冷速度快,制冷效率高,耗电	
			量低。	
			5. 采用主流的双机复叠制冷系统,制冷性能更稳定。	
			▲6. 具备箱内高低温报警、冷凝器异常报警、环温高报警、电	
			压异常报警、温控器故障报警、断电报警、开关门异常报警功	
18	负 70 度冰箱	1台	能等。	
			7. 断电报警时长≥72(h)。	
			▲8. 具备密码保护功能,防止随意调整运行参数。	
			9. 具备 USB 口数据导出功能,存储数据≥10 万条。	
			10. 具备断电保护功能,保存箱延时启动功能,避免电网恢复供	
			电时多台设备同时启动导致断路器保护。	
			11. 双锁设计,确保存放物品安全。	
			12. 测试孔≥1,方便监测或实验采集数据。	
			13. 四层门封条设计,锁住冷气,防止外泄,温度均匀、产品节	
			能。	

#### 一、商务要求:

▲1、投标报价:投标报价为采购人指定地点的现场交货价,包含货物及服务采购、专用工具、标准附件、运输、保管、安装、验收、培训等各种费用和售后服务、税金及其它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投标人应对本分标的所有内容范围的货物及服务进行总承包报价,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注:以上标注有分项预算的产品,投标人报价时不得超过分项预算,否则投标无效。)

▲2、合同签订期: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因不可抗力原因延迟签订合同的,自不可抗力事由消除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完成合同签订事宜。

- ▲3、验收标准、规范:中标人应提供货物的有效检验文件,经采购人认可后,与合同的性能指标一起作为货物验收标准,采购人可对货物进行复检与性能测试,中标人应派出有经验、高水平的技术人员协助此项工作。采购人对货物验收合格后,签署验收合格证书,验收标准应符合中国有关的国家、地方、行业标准。
- ▲4、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按厂家承诺不少于1年。【技术要求中有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5、交付使用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30日内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交付使用。
- ▲6、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 7、售后服务: (1) 按国家有关规定实行产品"三包"; (2) 免费送货上门、免费安装; (3) 接到故障 通知后 2 小时内电话支持响应,4 小时内派技术人员到达现场,按国家及行业标准对故障进行及时处理,一般故障修复时间不超过 4 小时,重大设备故障 8 小时内解决,如 24 小时内无法解决,须提供备用设备 供用户使用,以保证采购人的正常工作; (4) 定期回访以及维修; (5) 质保期内免费上门维修、免费更换零部件; (6) 提供终身维护; (7) 其余按厂家承诺进行。【技术要求中有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8、免费培训:中标人须负责设备的免费安装调试和免费的技术培训,解决货物的使用过程出现的各种问题及提供技术指导。中标人负责免费培训使用人员和维护人员,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设备及软件系统操作、日常维护等,确保熟练掌握全部功能为止。
- ▲9、付款方式:本项目无预付款,中标人交货、安装、调试完毕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开具全额发票给采购人,采购人收到发票后 30 日内一次性支付合同款。

#### 二、进口产品说明:

▲本分标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如有 此类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 三、其他要求

- ▲1、采购货物中属于医疗器械范畴的,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
- ▲2、所投产品如果优于招标文件中货物参数时,应提供足以证明的技术资料支持。
- 3、产品必须是全新、完整、未使用过的产品;设备到货后,供货商和购买方应在现场进行清点;清点过程中如果发现因包装或运输不当引起的仪器外观或内部的损坏,供货商应负责更换;若发现错发/漏发情况,供货商应负责更换和补发。
- 4、中标人提供的货物及服务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验收不合格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中标人的法律责任。
- ▲5、为防止虚假应标,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响应函(格式自拟),承诺技术要求偏离表中响应的内容真实有效。
- ▲6、本分标核心产品为:多功能电动产床。

### 附件:

###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		名称		依据的标准
序号		★A02010104台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1	A020101 计	式计算机 ★A02010105 便 携式计算机		(GB28380)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8380)
	算机设备	★A02010107平 板式微型计算 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8380)
			A0201060101 喷墨打 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 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1打印 设备	★A0201060102激光 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 效等级》(GB21521)
2	A020106输 入输出设		★A0201060104针式 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 效等级》(GB21521)
	备	A02010604显示 设备	★A0201060401液晶 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1520)
		A02010609 图形 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仪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 及能效等级》(GB21521)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3	A020202投 影仪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2028)
4	A020204多 功能一体 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 效等级》(GB21521)
5	A020519泵	A02051901 离心 泵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值》 (GB19762)
			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19577),《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 水) 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80)
6	A020523制 冷	★A02052301 制 冷压缩机	水源热泵机组	《水(地)源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 级》(GB30721)
	空调设备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 机组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 等级》(GB29540)
		★A02052305 空 调机组	多联式空调(热泵) 机组(制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 源效率等级》(GB21454)

	T		T	,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 (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52309 专 用制冷、空调设 备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
		A02052399 其他 制冷空调设备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 1 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1)
		即存工则以苗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 2 部分: 大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2)
7	A020601 电 机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 等级》(GB18613)
8	A020602变 压器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0052)
9	★A020609 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 流器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7896)
		A0206180101 电 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12021.2)
		★A0206180203 空调机	房间空气调节器	《转速可控型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3),待 2019 年修订发布后,按《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9 实施。
			多联式空调(热泵) 机组(制冷量≤ 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 等级》(GB19576)
10	A020618生 活用电器		(制冷量≤14000W)	《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6180301 洗 衣机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等级》 (GB12021.4)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 21519)
		A02061808热水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 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0665)
		器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9541)
			太阳能热水系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6969)

		★普通照明用 双端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 等级》(GB19043)
		LED 道路/隧道 照明产品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 LED 灯具能效限定值及 能效等级》(GB37478)
	A020619照	LED 筒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11	明设备	普通照明用非 定向自镇流LED 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12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 电视设备(电视 机)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4850)
13	★A020911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 监控设备	监视器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4850),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 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 能效等级》(GB21520)
14	A031210 饮 食炊事机 械	商用燃气灶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30531)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GB25502)
15	★A060805 便器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 (GB30717)
	汉邢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 (GB28377)
16	★A060806 水嘴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5501)
17	A060807便 器冲洗阀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9)
18	A060810淋 浴器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 (GB28378)

注: 1. 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 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 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Y<20000	50≤Y<500	Y<50
	从业人员(X)	人	300≤X<1000	20≤X<300	X<20
工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Y<40000	300≤Y<2000	Y<3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6000≤Y<80000	300≤Y<6000	Y<300
建筑业	资产总额(Z)	万元	5000≤Z<80000	300≤Z<5000	Z<300
	从业人员(X)	人	20≤X<200	5≤X<20	X<5
批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0≤Y<40000	1000≤Y<5000	Y<1000
	从业人员(X)	人	50≤X<300	10≤X<50	X<10
零售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Y<20000	100≤Y<500	Y<100
	从业人员(X)	人	300≤X<1000	20≤X<300	X<20
交通运输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3000≤Y<30000	200≤Y<3000	Y<200
	从业人员(X)	人	100≤X<200	20≤X<100	X<20
仓储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Y<30000	100≤Y<1000	Y<100
	从业人员(X)	人	300≤X<1000	20≤X<300	X<20
邮政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Y<30000	100≤Y<2000	Y<100
	从业人员(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住宿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从业人员(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餐饮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从业人员(X)	人	100≤X<2000	10≤X<100	X<10
信息传输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Y<100000	100≤Y<1000	Y<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	从业人员(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服务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Y<10000	50≤Y<1000	Y<5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Y<200000	100≤X<1000	X<10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资产总额(Z)	万元	5000≤Z<10000	2000≤Y<5000	Y<2000
	从业人员(X)	人	300≤X<1000	100≤X<300	X<100
物业管理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Y<5000	500≤Y<1000	Y<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	从业人员(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业	资产总额(Z)	万元	8000≤Z<120000	100≤Z<8000	Y<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 [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编列内容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
6. 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详见招标公告。
7. 1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考察。
11.5	本项目不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b>报价文件:</b> 1、投标函(格式后附); <b>(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b>
	2、开标一览表(格式后附); ( <b>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b> )
	3、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
	注:
	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逐一签字并加盖投
	标人公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资格证明文件:
	1、崇左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后附); (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后附); (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3. 1	3、投标声明(格式后附); <b>(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b>
15.1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或经营许可或者备案(按《医
	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免于经营备案和无需办理医疗器械经营许可或者备案的情形除外),
	或者具有《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规定的注册凭证;
	5、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后附); ( <b>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b> )
	6、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
	注:
	1、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按无效投标
	处理。
	2、投标声明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
	理。
	3、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签

	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4、分公司参加投标的,应当取得总公司授权,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商务技术文件:
	1、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格式后附); ( <b>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b>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 (除自然人投
	标外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 (委托时必须提供,否
	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4、商务要求偏离表(格式后附); ( <b>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b> )
	5、技术要求偏离表(格式后附); ( <b>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b> )
	6、项目实施方案(格式自拟)[投标人可根据"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拟定。];
	7、售后服务方案(格式自拟)[投标人可根据"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拟定。];
	8、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
	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按无效投
	标处理。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包括投标货物(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价格,投
16. 2	标货物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和招标文件要求提供
	的所有伴随服务、工程等费用和税费。 <b>(采购需求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b>
17. 2	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之日起90天内。
18.1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9. 2	投标文件应按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分别编制,并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的要求编制、加密、上传。
20. 1	电子投标文件应在制作完成后,投标人应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进行加密,并在规定
	时间内解密,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21. 1	1、投标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2、投标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23	1、开标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20	2、开标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广西政府采购云
	平台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
24. 2	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加密时所用的CA锁准时登录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在发起解密通知之时起30分钟内完成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文件未
	   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投标。
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结束前,对投标人进行信用查询。
	查询渠道: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信用查询截止时点:资格审查结束前。
	「一一」「一一」
25. 3	量
(3)	*^。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
	知》(财库(2016) 125 号)的规定,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
	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6	
29. 1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20.1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按分标计算):
29. 2	商务要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0 项。
20.2	技术要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10 项。
00.0	
29. 3	中标候选人推荐数量:3家。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采购人确定中标人时,出现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情形,采购人按 
30. 1	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 
	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35. 1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36. 1	签订合同携带的证明材料: 电子采购合同需要供应商通过有效CA证书进行电子签名与签章。
36. 2	合同签订期: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日内,因不可抗力原因延迟签订合同的,自不可抗
00.2	力事由消除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完成合同签订事宜。
	接收质疑函方式: 以纸质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 广西科文招标有限公司崇左分公司
38. 2	质疑联系人: 罗工
36. 2	负责人联系电话: 0771-6608658
	通讯地址: 广西崇左市环城东路西侧花山新城南门 8 栋 102 号
	现场提交质疑办理业务时间:工作日,上午8:00-12:00;下午15:00-18:00(北京时间)
	1、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按以下收费标准向中标人收取,领取
39. 1	中标通知书前,中标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付清招标代理服务费,否则采购代理机构有权
50.1	不予以办理。
	2、采购代理服务费收取标准:

以中标金额为计费额,按收费计算标准(货物类)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出收费基准价格, 采购代理服务费收费以收费基准价格收取。 3、账户名称:广西科文招标有限公司崇左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崇左市友谊大道支行

银行账号: 45001598054050700191

40.2

## 解释: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 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招标公告、采购需求、投标人须 知、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 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 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招标文件不 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 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 1、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 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含电子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 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 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 2、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或者执业许可证等证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且应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自然人应当为年满 18 岁以上成年人(十六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以自己的劳动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的,视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
- 3、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在文件规定签署处签名(含电子签名)的行为,法定代表人的私章、印鉴(含电子私章、电子印鉴)法律效力与法定代表人签字等同。
- 4、自然人投标的,招标文件规定盖公章处由自然人摁手指指印。
- 5、本招标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

## 投标人须知正文

## 一、总则

## 1. 适用范围

- 1.1 适用法律: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 1.2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2. 定义

-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
- 2.3"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2.4"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2.5"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 2.6"售后服务" 是指商品出售以后所提供的各种服务,包含但不限于投标人须承担的备品备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以及其他各种服务。
- 2.7"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 2.8"实质性要求" 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 2.9 "正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
- 2.10 "负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 2.11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 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参加投标活动过程中必须携带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授权委托书(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 5. 投标费用

投标费用:投标人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获取招标文件、勘查现场、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参加澄清说明、签订合同等,不论投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 6. 联合体投标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7. 转包与分包

- 7.1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允许分包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承担该工作需要行政许可的,如该工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应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如投标人不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必须采用分包的方式,但分包投标人应具备相应行政许可。
- 7.2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 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 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8. 特别说明

- 8.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指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报价低的原则确定,投标报价相同的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得分高低依次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8.2 如果本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人或制造商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必须为投标人或者制造商所拥有或自身获得。
- 8.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 8.4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法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 9. 回避与串通投标

- 9.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 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 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 9.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 9.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 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 (7)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 二、招标文件

## 10. 招标文件的组成

- (1) 招标公告;
- (2) 采购需求;

- (3) 投标人须知;
- (4)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 (5)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6) 投标文件格式。

##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 11.1 投标人应认真审阅本招标文件,如有疑问,或发现其中有误或有要求不合理的, 应在招标公告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纸质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 构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 11.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 11.3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变更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 11.4 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 为准。
- 11.5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原则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必须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 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

- 13.1 投标文件由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三部分组成。
- (1) 报价文件: 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资格证明文件: 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商务技术文件: 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 14.1 语言文字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应同时附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14.2 投标计量单位

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 15. 投标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16. 投标报价

- 16.1 投标报价应按"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开标一览表"格式填写。
- 16.2 投标报价具体包括内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6.3 投标人必须就所投每个分标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必须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 17. 投标有效期

- 17.1 投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开标后完成评标、定标、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 17.2 投标有效期应按规定的期限作出承诺,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7.3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 18. 投标保证金

- 18.1 投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 18.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 18.3 除逾期退还投标保证金和终止招标的情形以外,投标保证金不计息。
- 18.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2) 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3)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4)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5) 投标人出现本章第9.2、9.3情形的;
-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19. 投标文件的编制

- 19.1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 19.2 投标文件应按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分别编制电子文件,并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上传。
- 19.3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公章并签字(具体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或投标文件格式规定为准),**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 19.4 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等)及公章一致,**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 19.5 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者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 20. 投标文件的加密、解密

20.1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投标人应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进行加密,并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 21. 投标文件的提交

- 21.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接收时间和投标地点提交投标文件。
- 21.2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实行在线电子投标。投标人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接收时间内通过网络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开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
- 21.3 未在规定时间内上传或者未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拒收。
- 21.4 电子投标文件提交方式见"招标公告"中"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 22.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与退回

22.1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

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 22.2 在投标截止时间止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时,不得开标,采购代理机构 将根据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操作将电子版投标文件退回,除此之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 22.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撤销投标文件的,将根据本须知正文 18.4 的规定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 四、开 标

## 23. 开标时间和地点

- 23.1 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3.2 如投标人成功解密投标文件,但未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过程和结果,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成功解密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 24. 开标程序

## 24.1开标形式: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线上开标活动、 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如不参加开标大会的,视同认可开 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人因未在线参 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 24.2开标程序:

- (1)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加密时所用的CA锁准时登录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在发起解密通知之时起30分钟内完成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投标。(解密异常情况处理:详见本章29.4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 (2) 电子唱标。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各投标供应商报价均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 不见面开标大厅展示;
  - (3) 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如实记录,并电子留痕,由参加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代

表对电子开标记录在开标记录公布后15分钟内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线上确认,未确认的 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在线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 (5) 开标结束。

特别说明: 如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执行。

## 五、资格审查

## 25. 资格审查

- 25.1 开标结束后,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 25.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招标文件中载明对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 25.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作无效投标处理:
  - (1)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本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 (2)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注:其中信用查询规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 同一合同项下的不同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 (5) 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缺少任一项"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 "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6) 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 25.4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 六、评 标

## 26. 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人数为 5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专家,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

## 27. 评标的依据

评标委员会以"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为依据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 28. 评标原则

- 28.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评标时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不得收受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 28.2 评委表决。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
- 28.3 评标的保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 (封闭式评标)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有关人员对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 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 28.4 评标过程的监控。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 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 29. 评标方法及中标候选人推荐

- 29.1 本项目的评标方法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9.2 商务/技术要求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9.3 中标候选人推荐数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9.4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 29.5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4)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9.5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重新采购。

## 七、中标和合同

## 30 确定中标人

- 30.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 30.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2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 30.3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 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30.4 中标人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包括但不限于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而放弃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 31. 结果公告

- 3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发出中标通知书前,应当对中标人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中标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招标文件一并保存。
  - 31.2 中标供应商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

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 32. 发出中标通知书

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发出电子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办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 33. 无义务解释未中标原因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和退还投标文件。

## 34. 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的中标人(招标文件另有约定多名中标人的除外)。

## 35. 履约保证金

- 35.1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提交方式、退付的时间和条件详见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标人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35.2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中标人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帐号有变动的,请 以书面形式通知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 36. 签订合同

- 36.1 投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书面或电子)后,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出示相关证明材料,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采购合同(书面或电子)。如中标人为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36.2 签订合同时间: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最长不能超过 15日,因不可抗力原因延迟签订合同的,自不可抗力事由消除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完成合同签订事官)。
  - 36.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按照本须知正文第30.4 条的规定执行。

## 37.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采购人或者受托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 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 38. 询问、质疑和投诉

- 38.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 38.2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必

须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纸质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如下:

- (1) 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38.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38.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 (1) 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招标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2) 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8.5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 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投诉书格式后附)。

## 八、其他事项

#### 39. 代理服务费

- 39.1 代理服务收取标准及缴费账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9.2 代理服务费收费计算标准:

金额	货物类	服务类	工程类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 45%	0. 55%
1000~5000 万元	0.5%	0. 25%	0. 35%
5000 万元~1 亿元	0. 25%	0.1%	0. 2%
1~5 亿元	0. 05%	0. 05%	0. 05%
5~10 亿元	0. 035%	0. 035%	0. 035%
10~50 亿元	0. 008%	0. 008%	0. 008%
50~100 亿元	0. 006%	0. 006%	0. 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

- (1) 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采购代理的收费基准价格;
- (2) 采购代理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 39.3 代理服务费交纳银行帐号信息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4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40.1 本招标文件解释规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0.2 其他事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0.3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工程承建商作出要求。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

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 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招标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 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 一、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二、评标程序

## 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投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内容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2. 符合性审查不通过而导致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存在对招标文件的任何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负偏离,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2.1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 报价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3.1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2)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 (3)各分标报价超出招标文件相应分标规定最高限价,或者超出相应分标采购预算金额的:
- (4) 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 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 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 (5) 修正后的报价, 投标人不确认的;
  - (6) 投标人属于本章第5.1条(2) 或者第5.2条(2) 项情形的;
  - (7) 报价文件响应的标的数量及单位与招标文件要求实质性不一致的。

## 2.2 在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或者出具的身份证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的;
  - (3) 为无效投标保证金的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4)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3.1条规定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5) 商务要求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 (6)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7) 投标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 (8)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9) 属于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9.2 条情形的:
- (10) 投标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与招标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不一致的;
  - (11) 招标文件明确不允许分包, 投标文件拟分包的;
  - (12) 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 (13)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2.3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 技术要求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 (2)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3.1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3) 虚假投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 (4) 招标文件未载明允许提供备选(替代) 投标方案或明确不允许提供备选(替代) 投标方案时,投标人提供了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 (5) 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 2.4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3家,评标委员会不得继续评标,并出具评标报告。

## 3. 澄清补正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以电子澄清函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必须采用电子回函形式,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投标文件修正

- 4.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

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4.2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若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文 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 4.3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并以此报价计算价格分。

## 5. 比较与评价

- 5.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
- (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 (2)评标委员会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 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 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3)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在计算过程中,不得去掉最高报价或者最低报价。
  - (4) 各投标人的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 (5)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 (6) 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 三、评标标准

## 综合评分法

序号	评审因素	分值	评标标准
1	投标报价	30 分	一、政府采购政策扣除 分标 1、分标 2: 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及桂财采〔2024〕55 号《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通知》的规定,对投标人投标报价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二、价格分(满分 30 分) 1、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2、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某有效投标人的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某有效投标人投标报价)×30 分
2	货物性能分	30 分	根据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 投标文件中技术要求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30 分,满分 30 分; 非实质性要求的技术要求负偏离(漏项、缺项视为负偏离)的每一项扣 3 分,最多扣完本项分值(在招标文件允许偏离的项数内)。(有要求提供 相关佐证材料的技术要求须提供相关佐证材料,以佐证材料为准,否则按 负偏离处理) 注:项目中标后,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提供相关材料进行审查。
3	项目实施方 案分	18分	由评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人所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项目总体要求的理解、实施人员组织、实施进度管理等)进行独立打分,不提供或达不到一档要求的不得分。  一档(4分):对项目的建设目标、实施要求有一定的理解,方案包含有实施要点、人员组织、进度管理等相关内容,没有明显错误,但内容简单。  二档(8分):满足一档的基础上,针对项目需求理解准确,具有供货计划、安装调试等方案,实施方案合理。 三档(13分):满足二档的基础上,针对本项目实施有具体的工作进度规划、进度控制以及各种保障措施,实施方案内容和措施完善,贴合采购人的实际需求。  四档(18分):满足三档的基础上,拟投入人员职责分工具体明确,

4	售后服务方 案分	15 分	有专门的质量技术管理班子,人员配备合理,工作程序制定全面严谨,防范和控制风险制度健全,质量控制措施操作性强,内控措施细致周全,具备合理的安装调试、系统服务能力以及提供关键性技术支撑,优于本项目需求。 由评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人所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现场服务及技术支持、保修期、保修期内和保修期外保修维修养护具体措施、安全保障措施、服务响应时间、服务质量保障、应急处理方案等)进行独立打分,不提供或达不到一档要求的不得分。 一档(4分):售后服务方案简单,没有从项目具体需求出发、可行性低。 二档(8分):在一档的基础上,提供有现场服务及技术支持方案、保修期、保修期内和保修期外保修维修养护措施、安全保障措施等内容,各项内容和措施基本满足项目要求。 三档(12分):在二档的基础上,现场服务及技术支持方案具有针对性,售后服务响应时效优于招标文件要求,有具体的问题产品替换方案,保证项目售后的技术力量和人力资源,技术支持服务、技术培训的服务内容和措施完善,整体售后服务方案合理可行。 四档(15分):在三档的基础上,针对项目出现的各种不同突发情况等提出具体的应急处理措施,切合项目实际,配备经验丰富的售后服务团队,分工明确,有具体的售后组织管理措施、质量进度计划控制流程、完善具体的售后服务监督及保障机制和售后服务管理流程,定期回访,保证项目服务质量,优于项目要求。
5	业绩分	5分	项目服务质量,优于项目要求。 投标人自2022年1月1日以来具有同类项目的业绩分(同类项目业绩是 指医疗设备类的产品业绩),每份得1分,满分5分。(同一项目(合同) 下的业绩只计一次,以合同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为准,须能清晰 反映货物及金额。)
6	政策功能	2分	1、主要投标产品中包含列入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优先采购产品并 具有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每项产品得 0.5 分,满分 1 分(以政府 采购品目清单和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为准)。 2、主要投标产品中包含列入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优先采购产品并 具有有效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每项产品得 0.5 分,满分 1 分(以政 府采购品目清单和有效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为准)。

- 注: 1. 计分方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 2.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 四、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总得分相同的,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文本

	分怀亏:
采购人(甲方)	采购计划号
供 应 商(乙方)	招标编号
签 订 地 点	签 订 时 间
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是/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 供货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规格 型号	制造商、原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金额 (元)
1							
2							
3							
人民币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2. 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物价款,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 技术资料和包装、运输等全部费用。

## 第二条 质量要求

- 1.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名称、品牌、规格型号、制造商、原产地、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文件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
- 2.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招标文件规定或者投标文件承诺的质量要求。

## 第三条 权利保证

- 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者其他权利。
- 2.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或者投标文件承诺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 3.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 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者任何合同条文、规格、 计划、图纸、样品或者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 的人员提供, 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4. 乙方保证将要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 1. 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或者投标文件承诺的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 2. 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的运输方式:由乙方自行决定。

##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 1. 交付时间:按照乙方投标文件上承诺时间为准;地点:广西区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 2. 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或者投标文件承诺的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 3.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 备件等交付给甲方,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如有缺失应 在合理的规定时间内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采购人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 5. 甲方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 6. 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 甲方书面异议后 15 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 1. 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 2. 乙方投标文件承诺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 <u>由甲方根据实际需要确定</u>; 培训地点: 由甲乙双方商议确定。

#### 第七条 售后服务、保修期

-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投标(响应)文件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 2. 货物保修期:按照乙方投标文件上承诺时间为准。

#### 第八条 付款方式

- 1. 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中标单价进行计算,但不得超出合同总金额的 10%。
- 2. 付款方式:本项目无预付款,乙方交货、安装、调试完毕经甲方验收合格后开具全额发票给甲方,甲方收到发票后 30 日内一次性支付合同款。

##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金额:无。

## 第十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 第十一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产品名称、品牌、规格型号、制造商、原产地、技术参数、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不符合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 (3)退货处理: 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 2.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到达甲方现场处理的时间(<u>按</u>乙方投标文件承诺)小时内。
  - 3. 在保修期内, 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 4. 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 第十二条 调试和验收(本条款适用于甲方自行验收,委托第三方验收的另行规定)

- 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 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 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 4.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 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 5. 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按招标文件约定 承担方负责。

#### 第十三条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 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 2. 使用说明书(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 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者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 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 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 已送达。

##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 1.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者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者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同时,乙方还应赔偿由此导致甲方遭受的全部损失(包括律师费、 差旅费、赔偿金、诉讼费等)
  -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 4.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 乙方应按本合同合 计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 5.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者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余款或者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 6. 甲乙双方有其它违约行为的,由违约方向对方支付违约内容涉及货款额的 5%, 违约内容涉及货款额的 5%不足以赔偿经济损失的按实际赔偿。

#### 第十五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 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应立即通知对方, 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第十六条 合同争议解决

- 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 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委托代理人签字的需后附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
  -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者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

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 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 第十八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 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
  -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第十九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文件;
- 3. 招标文件及更正公告(澄清或补充通知);
- 4.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5.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 6.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者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第二十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采购合同 在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甲方(章)		乙方(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崇左市江州区佛子路 26 号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71-7911250		电话:			
开户银行:广西崇左农村商业银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			
账号: 145712010103206688		账号:			
纳税人识别号: 12451400498958143M		纳税人识别号:			
邮政编码: 532200		邮政编码: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一、报价文件格式
  - 1. 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 投 标 文 件

## 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 2. 报价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

# 投 标 函

致:	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_	项目名称	_(项目编号:	)的	招标公告, 答	签字代表	(姓
名)	经正式授权	并代表投标丿	\	(投	标人名称)	提交投标文件	<del>-</del> 0
	据此函,我	方宣布同意如	山下:				
	1. 我方已详	细审查全部'	"招标文件"	,包括修改文	件(如有的	话) 以及全部	邓参考资料和
有美	<b>长附件,已经</b>	了解我方对于	一招标文件、	采购过程、采	购结果有依	法进行询问、	质疑、投诉
的权	又利及相关渠	道和要求。					
	2. 我方在投	标之前已经完	完全理解并接	受招标文件的	7各项规定和	印要求,对招杨	示文件的合理
性、	合法性不再	有异议。					
	3. 本投标有	效期自投标	<b>遗止之</b> 日起	日。			
	4. 如中标,	本投标文件至	巨本项目合同	履行完毕止均	保持有效,	我方将按"招	目标文件"及
政府	牙采购法律、	法规的规定履	夏行合同责任	和义务。			
	5. 我方同意	按照贵方要求	成提供与投标	有关的一切数	(据或者资料	<b>斗</b> 。	
	6. 我方向贵	方提交的所有	<b>育投标文件、</b>	资料都是准确	的和真实的	勺。	
	7. 以上事项	如有虚假或者	皆隐瞒,我方	愿意承担一切	后果,并不	再寻求任何旨	在减轻或者
免隊	除法律责任的	辩解。					
	8. 根据《中华	<b></b>	政府采购法等	实施条例》第五	ī十条要求x	対政府采购合	同进行公告,
但政	文府采购合同	中涉及国家私	必密、商业秘	密的内容除外	。我方就对	本次投标文件	进行注明如
下:	(两项内容	中必须选择一	一项)				
	□我方本次	投标文件内容	<b></b> 字中未涉及商	业秘密;			
	□我方本次	投标文件涉及	及商业秘密的	内容有:			_;
	9. 与本投标	有关的一切正	E式往来信函	请寄:			
	地址:	邮编:		<u></u>			
	电话:	传真: _					
	投标人名称	: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
	法定代表人	或者委托代理	里人签字:				
					投标人(	盖公章):	
					年_	月日	

##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分标:	
投标	人名称:		_		单	位:元
序号	标的的名称	品牌、规 格型号 (如有)	制造商、 原产地 (如有)	数量及单位①	单价 ②	投标报价 ③=①×②
1						
2						
•••••	•••••					
合计金额大写: 人民币(¥)						
交付使用时间:						

## 注:

- 1. 以上开标一览表中"标的的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及单位、单价、 投标报价、交付使用时间"必须如实填写完整,如没有相关内容则填无,填写有 缺漏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
- 2. 投标人的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 人签字,**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 3.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 4. 招标文件中列明采购专用耗材的,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耗材量或者按耗材的常规试用量提供报价。
  - 5. 如有多分标,按分标分别提供开标一览表,否则投标无效。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二、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 1.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格式:

# 投标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 2.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

#### 崇左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自愿参加<u>(项目名称)</u>项目(项目编号: \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并郑重承诺:

- 1. 我方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或我方属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法人的分支机构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已取得总公司的授权。
  - 2. 我方具有符合招标文件资格要求的财务状况报告。
  - 3. 我方具有符合招标文件资格要求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4. 我方具有符合招标文件资格要求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5. 我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我方对以上承诺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注: 1. 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可按第 1 点的内容: "我方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或我方属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法人的分支机构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已取得总公司的授权。"进行承诺,也可以根据自身的真实情况选择以下 2 种方式进行承诺: 一是"我方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进行承诺; 二是"我方属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法人的分支机构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已取得总公司的授权"进行承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只要第 1 点承诺的内容包含有: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已取得总公司的授权等内容的即为有效的承诺。 2. 第 1 点所指的行业特殊情况使用了"等"字表示列举未尽,即行业特殊情况包含但不限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

#### 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 1. 直接控股股东: 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 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 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盖公章):\_

年 月 日

## 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 1. 管理关系: 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盖公章):\_

年 月 日

### 投标声明

(采购	人名称)	•
( / ( ) ( ) ( )	ノマーロータン・ノー	•

- 1. 我方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 2. 我方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 3. 我方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4.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法定代表	表人	(签字	或	者盖章)	:
投标人	(盖:	公章)	:		
	年	月		H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 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u>(采购人名称)</u>的<u>(项目名称)</u>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 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 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 <u>(标的名称)</u>,属于<u>(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行业;制造商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 <u>(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u>;
- 2. <u>(标的名称)</u>,属于<u>(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行业;制造商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 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	业名称	(章)	:	
H	期: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附:

##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 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Y<20000	50≤Y<500	Y<50
	从业人员(X)	人	300≤X<1000	20≤X<300	X<20
工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Y<40000	300≤Y<2000	Y<3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6000≤Y<80000	300≤Y<6000	Y<300
建筑业	资产总额(Z)	万元	5000≤Z<80000	300≤Z<5000	Z<300
	从业人员(X)	人	20≤X<200	5≤X<20	X<5
批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0≤Y<40000	1000≤Y<5000	Y<1000
	从业人员(X)	人	50≤X<300	10≤X<50	X<10
零售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Y<20000	100≤Y<500	Y<100
	从业人员(X)	人	300≤X<1000	20≤X<300	X<20
交通运输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3000≤Y<30000	200≤Y<3000	Y<200
	从业人员(X)	人	100≤X<200	20≤X<100	X<20
仓储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Y<30000	100≤Y<1000	Y<100
	从业人员(X)	人	300≤X<1000	20≤X<300	X<20
邮政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Y<30000	100≤Y<2000	Y<100
	从业人员(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住宿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从业人员(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餐饮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从业人员(X)	人	100≤X<2000	10≤X<100	X<10
信息传输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Y<100000	100≤Y<1000	Y<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	从业人员(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服务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Y<10000	50≤Y<1000	Y<5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Y<200000	100≤X<1000	X<10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资产总额(Z)	万元	5000≤Z<10000	2000≤Y<5000	Y<2000
	从业人员(X)	人	300≤X<1000	100≤X<300	X<100
物业管理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Y<5000	500≤Y<1000	Y<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	从业人员(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业	资产总额(Z)	万元	8000\lest\text{Z}\lest\text{120000}	100≤Z<8000	Y<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 [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	(重声明,	根据《则	才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疫	長人联合	会关于	产促进残
疾人	就业政府	采购政策	的通知》	(财团	岸(2017	) 141 둑	号)的规	定,才	単位为
符合	余件的残	疾人福利	]性单位,	且本单	单位参加		单位的	I	页目采购
活动	力提供本单	位制造的	的货物( <sub>F</sub>	由本单位	立承担コ	工程/提供	<b>、服务)</b> ,	或者	*提供其
他死	线疾人福利	性单位制	造的货物	(不包打	舌使用非	残疾人福	利性单位	注册	商标的货
物)	0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	(盖公章)	:	
日	期: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 三、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 1. 商务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 投标文件

## 商务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 2. 商务技术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

#### 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

####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投标的情形: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者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 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	(公章)	:		
	年	月	E	7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5 人:	
地	址:	
姓	名:性	别:
年	龄:	务:
身份证	正号码:	
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记	正明。	
附件:	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u>:</u>
		投标人(盖公章):
		年 日 口

## 授权委托书 (如有委托时)

致:	采购人名称	<u>弥</u> :			
	我	_(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	人/□负责人/□
自然	<u>然人本人</u> ,	现授权委托_		(姓名) 以我	方的名义参加
项目	的投标活动	动,并代表我方全	权办理针对上述项	页目的所有采购	程序和环节的具
体事	F务和签署 t	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	<b>毛代理人的签字</b>	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目	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效,在撤销授权的-	书面通知以前,	本授权书一直有
效。	委托代理》	人在授权书有效其	明内签署的所有文	件不因授权的撤	说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	人无转委托权,特	寺此委托。		
	附:委托付	代理人有效身份证	正正反面复印件		
委托	5代理人(名	签字):	法	定代表人(签字	<u></u>
委托	<b>E代理人身</b> 份	分证号码:			
			投	标人(盖公章)	:
				左	H D

## 商务要求偏离表

所投分标: <u></u>							
项号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人的响应	偏离说明				
1							
2							
3							
4							
5							
•••							
注:							
1. 说明: 应	区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	高求"中的商务要法	求逐条作明确的投				
标响应,并作	作出偏离说明。						
2. 投标人应标	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招标文件	井要求在"偏离说	明"中注明 <b>"正偏</b>				
离"、"负(	<b>离"、"负偏离"</b> 或者 <b>"无偏离"</b> 。既不属于 <b>"正偏离"</b> 也不属于 <b>"负偏离"</b>						
即为"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盖公章):							
日 期: _							

## 技术要求偏离表

所投分标:	
-------	--

项号	标的的名称	技术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说明
1				
2				
3				
4				
5				
•••				

#### 注:

- 1. 说明: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要求"逐条作明确的投标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 2. 投标人根据投标货物的性能指标,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法员	定代表	<b>E</b> 人或者委托	代理人	(签字)	:	
投札	标人	(盖公章)	:			
日	期:		_			

##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职称)或 者职业资格或者执业资 格证或者其他证书	证书编号	参加本单位 工作时间	备注

注: 在填写时, 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	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
填写。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盖公章):	
日 期:	

## 四、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 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u>(采购人名称)</u>的<u>(项目名称)</u>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 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 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
<u>名称)</u> ,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
<u>名称)</u> ,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
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章): \_\_\_\_ 日期: \_\_\_\_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附:

##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 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Y<20000	50≤Y<500	Y<50
	从业人员(X)	人	300≤X<1000	20≤X<300	X<20
工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Y<40000	300≤Y<2000	Y<3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6000≤Y<80000	300≤Y<6000	Y<300
建筑业	资产总额(Z)	万元	5000≤Z<80000	300≤Z<5000	Z<300
	从业人员(X)	人	20≤X<200	5≤X<20	X<5
批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0≤Y<40000	1000≤Y<5000	Y<1000
	从业人员(X)	人	50≤X<300	10≤X<50	X<10
零售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Y<20000	100≤Y<500	Y<100
	从业人员(X)	人	300≤X<1000	20≤X<300	X<20
交通运输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3000≤Y<30000	200≤Y<3000	Y<200
	从业人员(X)	人	100≤X<200	20≤X<100	X<20
仓储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Y<30000	100≤Y<1000	Y<100
	从业人员(X)	人	300≤X<1000	20≤X<300	X<20
邮政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Y<30000	100≤Y<2000	Y<100
	从业人员(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住宿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从业人员(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餐饮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从业人员(X)	人	100≤X<2000	10≤X<100	X<10
信息传输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Y<100000	100≤Y<1000	Y<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	从业人员(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服务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Y<10000	50≤Y<1000	Y<5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Y<200000	100≤X<1000	X<10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资产总额(Z)	万元	5000≤Z<10000	2000≤Y<5000	Y<2000
	从业人员(X)	人	300≤X<1000	100≤X<300	X<100
物业管理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Y<5000	500≤Y<1000	Y<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	从业人员(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业	资产总额(Z)	万元	8000\lest\text{Z}\lest\text{120000}	100≤Z<8000	Y<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 [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	明,根据《!	财政部	民政部中	中国残疾人	联合会	关于促进残
疾人	、就业政府采购政	政策的通知]	》(财团	军(2017)	141号)	的规定,	,本单位为
符合	*条件的残疾人社	福利性单位	,且本鸟	单位参加_	单位	的	项目采购
活动	力提供本单位制定	造的货物(	由本单位	位承担工	程/提供服	务),真	或者提供其
他死	<b>送疾人福利性单位</b>	互制造的货物	(不包括	舌使用非列	线疾人福利性	生单位注	册商标的货
物)	0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	(盖公章)	:	
日	期: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 质疑函

#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_\_\_\_\_\_\_ 授权代表:\_\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 \_\_\_\_\_\_邮编: \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_ 质疑事项: □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获取日期: \_\_\_\_\_\_ □采购过程 □中标结果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_\_\_\_\_\_ 事实依据: \_\_\_\_\_\_ 法律依据: \_\_\_\_\_\_ 质疑事项2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说明:

日期:

-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 3.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 5.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投诉书

#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标人: \_\_\_\_ 邮编: 地址: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_\_\_\_\_\_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邮编: 被投诉人1: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 2: 相关供应商: \_\_\_\_\_ 联系人: \_\_\_\_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的名称: \_\_\_\_\_\_\_ 采购项目的编号: 采购人名称: \_\_\_\_\_\_ 代理机构名称: \_\_\_\_\_ 采购结果公告: 是/否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	<u>   构</u> 于	_年	_月	_日,	就质疑事项作出	了答复/没有在
法定	期限内作出答约	夏。					
	四、投诉事项	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_						
	事实依据: _						
	法律依据: _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	项相关的投 <sup>。</sup>	诉请求	t: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 说明:

-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 3.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 4.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5.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 6. 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崇左市财政局文件

崇财采 [2023] 10号

# 崇左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做好线上"政采 贷"融资业务工作的通知

市直各预算单位、各县(市、区)财政局、各采购代理机构:

为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帮助政府采购中标(成交)供应商解决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进一步做好线上"政采贷"融资业务工作。经研究,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编制政府采购文件时,应将《崇左市线上"政采贷"政策告知函》、《崇左市线上"政采贷"业务流程图》、《崇左市金融机构线上"政采贷"业务办理联络表》作为政策宣传材料排入文件显眼版块中。(详见:附件2至附件4)。
- 二、采购人应及时配合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督促采购代理机构按时完成合同公告工作(政府采购公告法定网站"广西政府采购网"),缩短"政采贷"办理时间。采购人应主动向中标(成交)供应商宣传"政采贷"相关政策,配合、协助其在"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向相

关金融机构申请"政采贷"。

三、采购人应将中标(成交)供应商与金融机构签订《"政采贷"融资协议》的"融资回款账户"做为唯一收款人账户,将政府采购项目资金支付至"融资回款账户"。《"政采贷"融资协议》的"融资回款账户"应与《政府采购合同》的"收款人账户"保持一致。如不一致,采购人应配合以补充协议的方式将《政府采购合同》的"收款人账户"修改与其保持一致。

附件: 1. 中国人民银行崇左市中心支行 崇左市财政局转 发关于推广线上"政采贷"融资模式文件的通 知

- 2. 崇左市线上"政采贷"政策告知函
- 3. 崇左市线上"政采贷"业务流程图
- 4. 崇左市金融机构线上"政采贷"业务办理联

络表

崇左市财政局 2023年7月31日

公开方式: 主动公开

崇左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3年7月31日

印发

#### 附件2

### 崇左市线上"政采贷"政策告知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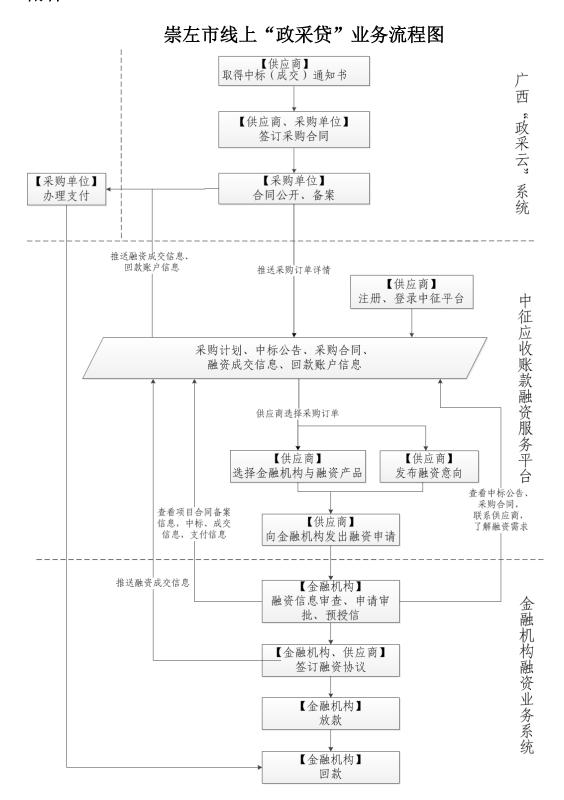
##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崇左市政府采购活动!

线上"政采贷"是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和自治区财政厅共同支持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企业融资难、融资贵、融资慢、融资繁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在线向银行业金融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机构将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推广线上"政采贷"融资模式的通知》(南宁银发〔2021〕258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相关金融产品和银行业金融机构联系方式,可在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a href="https://www.crcrfsp.com/">https://www.crcrfsp.com/</a>, 客 服 电 话 : 400-009-0001)。

#### 附件3



附件4

## 崇左市金融机构线上"政采贷"业务办理联络表

金融机构名称	地址	业务咨询电话
崇左市本级及江州区		
工商银行崇左分行	崇左市骆越大道6号(东盟国际城) 裙楼2号楼	0771-7820436 0771-7820439
农业银行崇左分行	江州区友谊大道 26 号	0771-7917212
农业银行江州支行 建行崇左分行	江州区江南路 48 号 崇左市江州区江南路 73 号建行大厦	0771-7917054 0771-7831103
中国银行崇左分行	崇左市江州区龙胤大厦五楼	0771-7928650 0771-7920613
崇左农商行授信审批部	崇左市城西路 109 号	0771-792566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崇左市 分行	崇左市江州区骆越大道 2 号中国邮 政储蓄银行崇左市分行	0771-7968699
桂林银行崇左分行营业部	广西壮族自治区崇左市江州区友谊 大道中段龙胤·财富广场 101 商铺 (龙胤大厦六楼营业部)	0771-7916636
桂林银行江州支行	崇左市江州区建设路 41 号桂林银行	0771-7988895
广西北部湾银行崇左分行	崇左市友谊大道中段西侧龙胤财富 广场三期财富中心 122 号商铺	0771-7960855
广西北部湾银行崇左市中 泰产业园支行	广西壮族自治区崇左市江州区中泰 产业园企业总部基地企业服务中心 一楼	0771-7821126
广西北部湾银行崇左市丽 江支行	崇左市江州区丽江路丽江明珠滨江 花苑三期 106-109 号商铺	0771-7831866
扶绥县		
工商银行扶绥县支行	扶绥县新宁镇同正大道 94 号	0771-7535612
农业银行扶绥县支行	扶绥县新宁镇新华路 126 号	0771-7917330
建行扶绥支行	扶绥县南密路 6 号	0771-7516511 0771-7531157
建行扶绥空港支行	扶绥县双拥路 3 号东信华府 18 号楼 一层	0771-7525822
中国银行扶绥支行	扶绥县-扶绥大道 16 号山水城市广 场一层商铺	0771-5025887
扶绥农商行三农零售与乡 村振兴金融部	扶绥县新宁镇永宁路 2-1 号	0771-7533041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扶绥县 支行	扶绥县松江路 138 号中国邮政储蓄 银行扶绥县支行	0771-7536178 0771-7536177
桂林银行崇左扶绥支行	广西崇左市扶绥县新宁镇松江路 20 号(桂林银行崇左扶绥支行)	0771-7661101
广西北部湾银行扶绥县支 行	崇左市扶绥县新宁镇同正大道 333 号碧园・未来城商业综合体 13 号楼 一楼 1050、1051 号商铺	0771-7500768

扶绥深通村镇银行业发部	扶绥县大景城1号楼正门旁	0771-7525678
宁明县		
工商银行宁明县支行	宁明县城中镇兴远街 70 号	0771-8620729
农业银行宁明县支行	宁明县城中镇明阳街 11 号	0771-7917093
建行宁明支行	宁明县城中镇兴宁大道 77 号明江财 富广场一层 1-13 号	0771-8629006
宁明农商行三农零售与乡 村振兴金融部	宁明县城中镇明阳街 3 号	0771-8628166
桂林银行崇左宁明支行	宁明县城中镇兴宁大道中 70 号	0771-8630787
广西北部湾银行宁明支行	崇左市宁明县城中镇兴宁大道中 79 号(明都大酒店)A 幢楼 1 楼铺面	0771-8622237
大新县		
工商银行大新县支行	大新县桃城镇民生街 98 号	0771-3628078
农业银行大新县支行	大新县桃城镇伦理路 223 号	0771-7917015
建行大新支行	大新县民生街7号	0771-3689766
大新农商行三农零售与乡 村振兴金融部	大新县城养利路 131 号	0771-3623887
桂林银行崇左大新支行	崇左市大新县桃城镇民生街7号东 盟商业广场1楼桂林银行	0771-3621996
广西北部湾银行大新支行	崇左市大新县桃城镇伦理路 230 号 1 楼铺面	0771-3628366
崇左大新长江村镇银行营 业部	大新县桃城镇德天大道 74-1 号	0771-3698002
崇左大新长江村镇银行百 汇支行	大新县桃城镇伦那路8号	0771-3626199
龙州县		
工商银行龙州县支行	龙州县龙江街 60 号	0771-8868619
农业银行龙州县支行	龙州县龙州镇康平街 26 号	0771-8812504
建行龙州支行	龙州县龙夏路2号龙州商业广场D栋 1号	0771-8820525
龙州农商行公司机构金融 部	龙州县龙州镇独山路 172 号	0771-8813013
桂林银行崇左龙州支行	龙州县龙州镇同顾大道 1 号同顾•中 央公园 20 栋 10 号—13 号房	0771-8871021
广西北部湾银行龙州支行	崇左市龙州县龙州镇龙夏路1号、3 号、5号(南湖商务酒店)一楼铺面	0771-8811533
天等县		
工商银行天等县支行	天等县天等镇朝阳东路 054 号	0771-3532211
农业银行天等县支行	天等县天等镇天宝北路 007 号	0771-7917046
天等农商行公司机构金融 部	天等县天等镇仕民路 48 号	0771-3521361

	1	
桂林银行崇左天等支行	广西崇左市天等县天等镇天宝北路 天府中央城 5 号楼 115 号	0771-3522157
广西北部湾银行天等支行	崇左市天等县天宝南路 002 号天富 商业广场 28 栋一层商铺 6-17 号	0771-3528688
凭祥市		
工商银行凭祥分行	凭祥市新华路 5 号	0771-8529259
农业银行凭祥支行	凭祥市北大路 216 号	0771-7917258
建行凭祥支行	凭祥市屏山路 138 号	0771-8525068
		0771-8536852
建行凭祥中区支行	凭祥市金象大道香格里拉 3 幢 3-01 至 3-03 号商铺	0771-8551161
建行凭祥浦寨支行	凭祥市浦寨商业城万泰一楼 8-9 号	0771-8561665
中国银行凭祥支行	凭祥市-北环路 112 号	0771-8520356
凭祥农商行业务拓展部	凭祥市友谊关大道 13 号	0771-8535667
桂林银行广西自贸试验区	凭祥市北大路一支 40 号	0771-8520550
崇左片区凭祥支行	7011 1P 40/(PH / X 10 J	0111 0020000
广西北部湾银行广西自贸	凭祥市北大路一支 60-1 号	0771-8556667
试验区崇左片区凭祥支行	7011 1 107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